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深正一会审字【2023】第 01001 号

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粤23RMGF2R9E



目 录

项 目	页码
审计报告	1-4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5-6
合并利润表	7
合并现金流量表	8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9-10
资产负债表	11-12
利润表	13
现金流量表	14
股东权益变动表	15-16
财务报表附注	17-135
财务报表附注补充资料	



审 计 报 告

深正一审字【2023】第 01001 号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必康”）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1. 应收账款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三)应收账款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延安必康财务报表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459,242.32 万元，坏账准备为 217,550.56 万元，其中：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352,950.36 万元，账龄 2 至 3 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79,380.19 万元、账龄 3 至 4 年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60,023.51 万元、账龄 4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02,810.88 万元。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对上述应收款项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 197,747.27 万元。

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三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延安必康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7.23%，此应收账款形成于以前年度并延续至本期，我们无法实施全面有效的审计程序，对形成应收账款的基本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应收客户的销售模式、收入确认方式以及信用账期等方面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



法判断应收账款余额的商业实质，以及上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和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从而无法确定应收账款对 2022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2. 工程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十三)固定资产、六(十四)在建工程以及六(二十)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延安必康固定资产账面余额为 386,572.43 万元，在建工程账面余额为 233,156.91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账面余额为 246,325.28 万元，主要为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开工建设的山阳县医药产业园(简称山阳项目)、孙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3 年开工建设的综合体园区(简称新沂项目)、孙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于 2013 年开工建设的数据中心、厂房和办公楼(简称嘉安项目)。

上述项目工程未能如约有效推进，于 2020 年全面停工、停建。施工期间延安必康对总承包方新沂市远大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简称远大建筑)账面形成大额预付款，总承包方远大建筑对上述预付款出具了履约保函金额 19.29 亿元。

我们对上述三个项目进行了盘点，但未能核查总承包方的财务状况和履约能力，以及核实预付工程款资金的流向和用途是否合理。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判断上述工程进度款的商业实质以及合理估计其可收回性对 2022 年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所述，2022 年度、2021 年度、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116,833.90 万元、-82,237.27 万元和-108,853.15 万元，公司已连续三年亏损，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延安必康流动资产 607,492.38 万元，流动负债 804,204.22 万元，流动性紧张，部分经营性债务延迟支付。同时延安必康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于 2022 年 1 月被延安市法院受理并裁定破产重整。截止审计报告日，控股股东破产重整程序尚未完结。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延安必康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2023 年 4 月 14 日，延安必康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立案通知书》



(证监立案字 0092023002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证监会决定对延安必康立案调查。截至报告日,证监会对公司的立案调查仍在进行当中。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五、其他事项

延安必康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决定对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进行资产重组,因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存在股权或资产受限情况,过户交割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会议决议终止该重组事宜。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延安必康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延安必康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延安必康、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延安必康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延安必康的财务报表执行审计工作,以出具审计报告。但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的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本页无正文，仅作为深正一审字【2023】第 01001 号审计报告签字页】

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877,099,016.00	842,647,911.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3,127,097.2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42,295,827.91	115,385,477.94
应收账款	六、三	2,416,917,548.89	3,579,360,175.33
应收款项融资	六、四	119,375,142.98	452,017,283.82
预付款项	六、五	462,839,844.70	491,904,807.2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六	1,218,742,838.41	1,109,630,810.90
其中：应收利息		997,710.29	4,441,770.8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788,224,052.06	978,604,531.3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六、八	12,371,955.60	24,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六、九	63,930,464.54	82,942,323.75
流动资产合计		6,074,923,788.35	7,676,493,322.0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六、十	219,902,742.11	231,155,816.38
长期股权投资	六、十一	52,889,952.61	43,716,473.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十二	5,190,553.26	4,716,029.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三	1,779,729,129.97	3,537,298,474.49
在建工程	六、十四	1,110,667,643.98	3,072,112,566.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五	19,604,285.79	41,697,150.91
无形资产	六、十六	531,037,382.63	670,861,088.13
开发支出			
商誉	六、十七	1,614,721,190.32	1,641,312,659.75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八	4,799,811.71	8,937,532.9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九	984,879,412.17	151,878,156.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二十	2,463,252,820.76	1,643,137,684.3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86,674,925.31	11,046,823,631.94
资产总计		14,861,598,713.66	18,723,316,953.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三十一	1,201,956,369.83	2,100,41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三十二	272,460,287.77	397,739,984.80
应付账款	六、三十三	1,619,564,334.69	1,638,597,835.63
预收款项	六、三十五	1,720,642.75	
合同负债	六、三十四	81,692,744.50	190,020,399.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三十六	592,482,245.66	451,998,380.30
应交税费	六、三十七	1,062,393,104.62	1,031,885,020.01
其他应付款	六、三十八	2,846,799,431.95	1,575,056,326.67
其中：应付利息		513,443,950.57	251,165,723.77
应付股利		186,466,000.00	233,867,794.4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九	351,031,761.69	2,516,829,559.48
其他流动负债	六、三十	11,941,301.36	20,231,821.65
流动负债合计		8,042,042,224.82	9,922,769,327.9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三十一	219,300,000.00	253,3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三十三	12,647,551.77	29,879,884.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三十四	283,030,705.91	298,011,363.75
递延收益	六、三十五	126,094,130.35	132,881,897.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九	15,606,505.79	13,512,537.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6,678,893.82	727,585,683.67
负债合计		8,698,721,118.64	10,650,355,011.63
股东权益：			
股本	六、三十六	1,778,304,619.40	1,778,304,619.4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三十七	4,801,292,897.05	5,161,239,970.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三十八	4,674,681.80	4,228,085.2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三十九	506,814,877.32	435,858,087.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四十	-1,317,745,692.45	247,380,954.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773,341,383.12	7,627,011,716.33
少数股东权益		389,536,211.90	445,950,226.03
股东权益合计		6,162,877,595.02	8,072,961,942.3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861,598,713.66	18,723,316,953.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8,106,281,629.38	7,663,185,418.17
其中：营业收入	六、四十	8,106,281,629.38	7,663,185,418.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81,229,591.16	6,645,396,552.22
其中：营业成本	六、四十一	6,075,086,988.97	5,311,968,137.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四十二	41,904,339.01	55,126,745.67
销售费用	六、四十三	279,094,282.67	239,341,217.21
管理费用	六、四十四	1,270,007,945.04	558,609,318.82
研发费用	六、四十五	147,465,391.87	131,541,240.35
财务费用	六、四十六	267,670,643.60	348,809,892.77
其中：利息费用		283,698,571.99	389,755,717.98
利息收入		21,341,796.53	64,483,182.35
加：其他收益	六、四十七	18,978,906.43	127,851,718.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八	546,663,257.88	5,531,466.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26,520.72	3,137,231.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51,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九	-784,609,241.73	-806,474,138.2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五十	-1,149,752,636.04	-392,447,844.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五十一	214,205,388.92	-31,061,462.2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7,111,286.32	-78,811,393.94
加：营业外收入	六、五十二	2,167,471.03	5,811,309.64
减：营业外支出	六、五十三	533,611,069.55	294,957,051.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8,554,884.84	-367,957,135.84
减：所得税费用	六、五十四	-603,855,862.10	291,716,915.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4,699,022.74	-659,674,051.0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4,699,022.74	-659,674,051.0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68,339,023.99	-822,372,666.6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640,001.25	162,698,615.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6,596.57	428,321.93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6,596.57	428,321.93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4,524.15	419,648.0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4,524.15	419,648.0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927.58	8,673.8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927.58	8,673.85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4,252,426.17	-659,245,729.10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67,892,427.42	-821,944,344.7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3,640,001.25	162,698,615.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4

法定代表人：

郭子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方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方博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62,371,055.68	6,455,314,275.7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0,733,822.95	3,732,803.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五十六	4,827,707,676.21	917,262,04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50,812,554.84	7,376,309,129.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42,112,573.97	4,924,150,458.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4,465,584.89	433,385,379.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5,152,981.74	382,686,369.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五十六	3,903,825,821.28	945,991,61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25,556,961.88	6,686,213,82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5,255,592.96	690,095,306.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95,951,256.19	2,181,421.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		2,964,999.37	205,054,867.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35,580,756.42	27,669.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68,859.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4,497,011.98	239,032,818.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		1,452,829,153.63	338,941,452.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600,006.9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6,564.78	417.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1,665,725.38	338,941,870.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831,286.60	-99,909,051.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4,934,374.22	8,1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8,349,000.00	467,0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98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3,283,374.22	585,083,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38,951,028.12	646,621,286.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21,406,676.99	141,506,254.9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23,614.73	110,162,1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1,181,319.84	898,289,662.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7,897,945.62	-313,206,562.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738,762.39	-979,956.0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927,696.33	275,999,736.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265,772.88	225,969,051.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4,193,469.21	501,968,787.49

法定代表人：

杨文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 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强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8,304,619.40				5,151,239,270.06		4,228,085.23		433,858,087.44		247,380,952.20		7,627,011,716.33	445,950,226.03	8,072,961,942.36
二、本年年初余额	1,778,304,619.40				5,151,239,270.06		4,228,085.23		433,858,087.44		120,633,316.52		7,258,095,415.61	445,950,226.03	7,704,045,641.6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9,947,073.01		446,596.57		70,956,789.88		-1,248,162,345.93		-1,533,706,032.49	-56,411,014.13	-1,590,117,046.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9,947,073.01		446,596.57				-1,168,339,023.99		-1,167,892,427.42	113,649,001.25	-1,054,243,426.1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二）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70,956,789.88		-70,956,789.88		-39,947,073.01	-170,051,015.38	-530,001,088.3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三）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78,304,619.40				4,801,292,197.05		4,674,681.80		506,814,877.32		-1,365,795,692.45		5,725,291,881.12	389,536,211.90	6,114,827,992.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邵子明

邵子明

邵子明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2021年度														
	股本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8,304,619.40	-	-	-	5,161,239,970.06	-	3,799,763.30	-	402,199,060.37	-	1,254,698,431.87	-	8,000,241,845.00	425,565,203.42	9,005,807,048.42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778,304,619.40	-	-	-	5,161,239,970.06	-	3,799,763.30	-	402,199,060.37	-	1,254,698,431.87	-	8,000,241,845.00	425,565,203.42	9,005,807,048.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428,331.93	-	33,659,027.07	-	-855,367,130.62	-	-821,279,781.62	21,185,065.41	-800,094,716.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28,331.93	-	33,659,027.07	-	-855,367,130.62	-	-821,279,781.62	21,185,065.41	-800,094,716.2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3,659,027.07	-	-33,106,531.61	-	552,495.46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3,659,027.07	-	-33,659,027.07	-	-	-	-
3、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78,304,619.40	-	-	-	5,161,239,970.06	-	4,228,095.23	-	435,858,087.44	-	247,330,954.20	-	7,627,011,716.33	445,950,226.03	8,072,961,942.3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子明

郭子明

郭子明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0,197.54	749,881.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五.一	7,368,235,707.94	6,798,365,052.0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872,400,000.00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94,563.81	3,795,469.29
流动资产合计		7,373,550,469.29	6,802,910,402.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二	8,032,595,786.44	9,214,243,903.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90,561.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038,386,347.94	9,214,243,903.81
资产总计		15,411,936,817.23	16,017,154,306.56

法定代表人：

韩文彬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11

方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方博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附注	2022年12月31日	2022年1月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7,58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750,805.12	863,417.24
应交税费		105,514,750.43	565,290.09
其他应付款		3,676,274,175.83	3,540,422,894.16
其中：应付利息		215,120,622.22	156,410,731.27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8,443,299.68	1,497,086,241.7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91,983,031.06	5,636,517,843.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2,270,300.00	289,538,566.51
递延收益		7,516,163.17	11,149,31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9,786,463.17	300,687,883.18
负债合计		4,381,769,494.23	5,937,205,726.46
股东权益：			
股本		1,532,283,909.00	1,532,283,9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68,644,490.72	8,116,000,208.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5,721,685.52	114,764,895.64
未分配利润		943,517,237.76	316,899,567.37
股东权益合计		11,030,167,323.00	10,079,948,580.1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411,936,817.23	16,017,154,306.56

法定代表人：

郭文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方 琳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方 琳



利润表

编制单位：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51.55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4,960,525.94	20,499,597.5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5,588,246.10	147,517,915.99
其中：利息费用		36,326,333.02	147,459,505.43
利息收入		52,736.08	1,833.17
加：其他收益		3,634,994.22	3,573,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三	688,686,410.83	872,4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151,870.06	-10,522,083.3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318,889.1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3,939,652.12	697,431,651.58
加：营业外收入		1.00	
减：营业外支出		7,870,998.63	275,271,873.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6,068,654.49	422,159,778.51
减：所得税费用		-5,790,561.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1,859,215.99	422,159,778.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1,859,215.99	422,159,778.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1,859,215.99	422,159,778.5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6,004,393.42	68,445,32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6,004,393.42	68,445,324.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4,359.81	1,364,839.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00.00	538,94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1,498,747.69	2,882,718.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63,585,607.50	4,786,49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418,785.92	63,658,825.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335,580,756.4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5,580,756.42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580,756.42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87,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7,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87,205,413.1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575,181.31	62,824,456.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6,780,594.41	63,824,456.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993,594.41	-63,824,456.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52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15.45	-165,631.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15.45	-165,631.2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2,283,909.00	-	-	8,116,000,208.09	-	-	10,079,948,580.1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316,899,567.37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32,283,909.00	-	-	8,116,000,208.09	-	-	-124,284,755.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252,644,282.63	-	-	9,955,663,824.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750,902,426.1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821,859,215.9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4、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70,956,789.88
3、其他	-	-	-	-	-	-	-70,956,789.88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252,644,282.63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6、其他	-	-	-	-	-	-	252,644,282.63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32,283,909.00	-	-	8,368,644,490.72	-	-	943,517,237.76
							11,030,167,323.00

法定代表人:

张子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方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21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32,283,909.00	-	-	-	8,116,000,208.09	-	-	-	79,553,832.60	-70,049,148.10	9,657,788,801.5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532,283,909.00	-	-	-	8,116,000,208.09	-	-	-	79,553,832.60	-70,049,148.10	9,657,788,80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5,211,063.04	386,948,715.47	422,159,778.5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422,159,778.51	422,159,778.5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5,211,063.04	-35,211,063.04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35,211,063.04	-35,211,063.04	-
3、其他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32,283,909.00	-	-	-	8,116,000,208.09	-	-	-	114,764,895.64	316,899,567.37	10,079,948,580.1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的发行上市及股本等基本情况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必康”、“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为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九久”)。延安必康及其所有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公司”。

(1)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0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0]508号《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同意,九九久向社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80万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16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九九久”,股票代码“002411”。首次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8,600万元。

(2) 上市公司第一次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2010年9月13日,根据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30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900万元。

(3) 上市公司第二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011年5月15日,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32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3,220万元。

(4) 上市公司第三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根据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61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830万元。

(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12月15日,九九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14号)同意,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



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必康”）64.2445%、11.1500%、11.1112%、8.5967%、2.6754%、2.2222%的股权。交易完成后，九九久持有陕西必康 100%股权。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8 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8 日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 905,806,451.00 股 A 股份已分别登记至交易对方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陕西必康原股东名下。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254,106,451.00 元

（6）上市公司第一次名称变更

2016 年 2 月 23 日，九九久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名称由“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 年 3 月 4 日，上述变更事项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

（7）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6 年 3 月 29 日，根据必康股份 2015 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2914 号文《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 278,177,458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34 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32,283,909.00 元。

（8）上市公司第二次名称变更

必康股份于 2018 年 9 月 16 日、10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住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名称及住所进行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 同意将公司证券中文简称由“必康股份”变更为“延安必康”, 证券英文简称由“Bicon”变更为“YanAnBicon”, 变更生效日为 2018 年 10 月 30 日。

2、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系在延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600744827713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为韩文雄, 注册资本拾伍亿叁仟贰佰贰拾捌万叁仟玖佰零玖元人民币, 住所位于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本公司办公地址为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 6 号永威时代中心 31 楼。

本公司为股份有限公司, 控制股东为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人为李宗松。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 中药材收购; 药品的生产及自产品的销售; 7-氨基-3-去乙酰氧基头孢烷酸(7-ADCA)、5, 5-二甲基海因及其衍生产品、三氯吡啶醇钠、六氟磷酸锂、锂电池隔膜、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无纬布及制品、盐酸、氟化氢(无水)、氢氟酸、苯乙酸、氯化铍、硫酸铍、硫酸吡啶晚盐、塑料制品的生产及自产品销售(上述产品的生产、销售需按环保审批意见执行); 化工设备(压力容器除外)、机械设备制造、安装; 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子公司业务主要包括医药板块(医药生产销售、医药贸易批发)、新能源新材料板块、药物中间体(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化工板块三大类

公司主要从事医药与能源化工的制造与销售, 主要产品为医药、六氟磷酸锂和特种纤维等产品或服务。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机构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47 家, 新增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隆晟医药发展有限公司、新沂维特科技有限公司、新沂奇迹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唯正医药销售有



限公司、河北唯正润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因处置或转让不再包括九州星际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九州星际高性能纤维制品有限公司、江苏九州星际新材料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与延安北松物流有限公司，因注销不再包括新沂北度医药有限公司，净减少 1 家，具体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公司连续亏损，主要因为前期对应收账款、固定资产等进行梳理、核实，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公司当前的规模和状态可以继续持续经营下去，不存在经营业务停滞等情形。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



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



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公司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公司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



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母、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为基础编制的。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



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



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



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全国性大型商业银行或其他同业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单项评估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和特定款项组合以外的应收账款。
组合 2：其他方法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 3：其他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



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一)金融工具减值。

(十四) 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2) 对于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自划分至持有待售之日起，停止按权益法核算。

(3) 对于出售的对子公司的投资将导致本公司丧失对子公司的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时的会计处理

(1)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



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本公司从其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4、其他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的会计处理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此处所指其他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十五)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



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



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七）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



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八）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



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六）“租赁”。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药品许可、软件、土地使用权等。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节能服务公司投资项目形成的无形资产，应按合同约定的效益分享期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2、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



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项目主要包括与药品生产许可权及专利权、专利技术等相关的药品生产工艺以及研究药物生产工艺改进、质量检测手段提升等相关项目。

本公司划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

研究阶段支出是指药品（含新药和原有药品剂型改变）研发完成三期临床试验阶段前的所有开支。（或：为获取新型药物生产技术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临床前实验的阶段。或：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新的工艺、检测技术通过实验、中试等方法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是指药品（含新药和原有药品剂型改变）研发完成三期临床试验阶段后的可直接归属的开支，完成三期临床试验以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新药注册证书和生产批件为准。（或：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新型药物临床批件后，进行将研究成果应用于该新型药物的临床实验等，以取得该新型药物生产批件的阶段。或：是指在新药产业化生产阶段前，将研究结果或配方结构应用于某项新药，以生产出与研究阶段一致效价的新药规程或有实质性改进的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等活动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①相关药品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②管理层已批准相关药品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③已有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相关药品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④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相关药品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⑤相关药品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

4、与研究开发项目相关的无形资产的确认、计量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合作研发下根据交易经济实质判断合作研发交易经济实质属于自行开发相关技术（研发劳务外包）还是外购技术。

交易经济实质属于自行开发的，则按照上述自行研究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以及确认无形资产的标准进行会计处理。

交易经济实质属于外购技术的，研发支出先由预付款项科目归集，项目约定进程达到目标（一般为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新药注册证书）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全部研发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冲减预付款项；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研发支出部分可以回收的情况下，按可回收金额冲减预付款项，不可回收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许可使用技术下，支出先由预付款项科目归集，项目约定进程达到目标后确认为无形资产，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全部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冲减预付款项；未达到项目约定进程但部分支出可以回收的情况下，按可回收金额冲减预付账款，不可回收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



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四）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五)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三十六)“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



资产成本。

(二十六)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 质量保证及维修

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4) 回购担保

本公司会为有融资需求的客户向融资机构提供设备回购担保，并根据可能发生的回购担保损失确认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了本公司历史上实际履行回购担保的比例、履行回购担保后实际发生损失比例等数据、并评估不同客户的支付能力。由于历史数据或评估数据均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回购损失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十七)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八）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



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在公司发货之后，经客户验收，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

（1）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下面为某公司实际披露信息可以参考：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医药和能源化工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约合同，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国内销售：公司将产品交付购货方即转移货物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零库存管理客户：公司少部分客户执行零库存管理，由客户根据生产需要领用，公司在客户实际领用时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供货，公司在产品发出（对境外客户为



装船、对出口加工区等特殊区域及深加工结转客户为送达客户仓库或指定地点）、办妥报关手续后确认收入。

对于客户取得所转让商品控制权时，交易价格已确认的销售，按确认价格确认收入；部分交易价格基于远期铜价结算的销售，采用最佳估计价格确认收入；应收款项的合同现金流量随最终结算日期铜价变动，且不会导致仅就支付本金和未偿还本金部分产生的利息的现金流量，因而对该部分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最终结算价格与收入确认金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账款转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2）特许经营合同（“BOT 合同”）

BOT 合同项下的特许经营活动通常包括建设、运营及移交。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建造服务的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照收取或应收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分别以下情况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1)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本公司可以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

2)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有关基础设施建成后，从事经营的一定期间内有权利向获取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无形资产，并在该项目竣工验收之日起至运营期及其延展期届满或特许经营权终止之日的期间采用【车流量法或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未提供实际建造服务，将基础设施建造发包给其他方的，不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分别确认为金融资产或无形资产。

于运营阶段，当提供服务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发生的日常维护或修理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合同规定本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支出中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部分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

（3）建设和移交合同（“BT 合同”）

BT 合同项下的活动通常包括建设及移交。对于本公司提供建造服务的，于建设阶段，按照上文建造合同的会计政策确认相关建造服务合同收入，建造合同收入按



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待收到业主支付的款项后，进行冲减。

（二十九）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



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等。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



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七）“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十三）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符合持有待售的资产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十四）。

（三十四）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



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11、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五）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



价其业绩；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三十六)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其他主要会计政策

返利核算政策：

公司收取的供应商返利是在双方对账的基础上根据购销合同、协议等计算确定，并从应支付供应商的货款中抵扣。期末公司根据与供应商签订的购销合同或协议计算确定应收返利，以扣减增值税进项转出后的余额冲减营业成本。

2、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



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5)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三十七)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5%、6%、9%、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70%-90%为计税依据	1.2%
	对外租赁物业的房产税，以物业租赁收入为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注 1)

注释 1：

除以下纳税主体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外，其他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5%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15%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子公司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4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增值税

本公司之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出口的下列货物免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为 13%:

出口产品名称	出口退税率 (%)
5.5-二甲基海因	13%
醇钠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3. 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有关规定，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基于普惠性税收优惠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的实际情况、行业及所在地的条件要求可能分别适用、享受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并与其他税收优惠政策叠加使用。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凡未注明上年年末余额的均为期末余额。)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3,426,338.08	2,303,061.95
银行存款	689,290,247.37	501,069,510.83
其他货币资金	184,382,430.55	339,275,338.97
合计	877,099,016.00	842,647,911.75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其中,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37,135,870.50	267,180,743.25
信用证保证金	12,487,324.22	1,973,056.00
诉讼冻结资金	3,337,696.53	3,209,478.18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68,000,000.00
其他	-	2,373,843.60
合计	252,970,891.25	342,737,121.03

(二)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921,827.91	115,523,577.94
商业承兑汇票	1,374,000.00	-
小计	42,295,827.91	115,523,577.94
减: 坏账准备	-	138,100.00
合计	42,295,827.91	115,385,477.94

2、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232,694,316.50	1,564,842,030.13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0	2,582,400.00
合计	3,237,694,316.50	1,567,424,430.13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38,100.00	-	138,100.00	-	-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计	138,100.00		138,100.00		-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930,506,444.52
1 至 2 年	143,871,994.35
2 至 3 年	832,398,226.44
3 至 4 年	1,570,525,675.49
4 至 5 年	860,731,810.47
5 年以上	254,389,001.09
小计	4,592,423,152.36
减：坏账准备	2,175,505,603.47
合计	2,416,917,548.89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798,618.86	2.50	114,798,618.8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77,624,533.50	97.50	2,060,706,984.61	46.02	2,416,917,548.89
其中：账龄组合	4,448,163,354.28	96.86	2,060,706,984.61	46.33	2,387,456,369.67
其他组合	29,461,179.22	0.64	-	-	29,461,179.22
合计	4,592,423,152.36	100.00	2,175,505,603.47	47.37	2,416,917,548.89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5,525,804.76	2.17	103,391,817.88	97.98	2,133,986.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56,111,274.50	97.83	1,178,885,086.05	24.79	3,577,226,188.45
其中：账龄组合	4,638,568,217.09	95.41	1,178,885,086.05	25.41	3,459,683,131.04
其他组合	117,543,057.41	2.42	-	-	117,543,057.41
合计	4,861,637,079.26	100.00	1,282,276,903.93	26.38	3,579,360,175.33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内蒙古天宇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63,294.05	5,063,294.05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河南省瑞安医药有限公司	1,750,000.00	1,750,000.00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国炜药业有限公司	2,075,700.50	2,075,700.50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安徽九州红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7,295,573.60	7,295,573.60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重庆隆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214,805.00	2,214,805.00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民生集团河南医药有限公司信阳分公司	10,852,470.80	10,852,470.80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芜湖张恒春医药有限公司	5,574,840.00	5,574,840.00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聚隆医药有限公司	1,875,729.70	1,875,729.70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江西鑫聚医药有限公司	20,360,530.00	20,360,530.00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新干县正华医药有限公司	9,013,740.00	9,013,740.00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民生集团河南医药有限公司商丘分公司	22,257,063.20	22,257,063.20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昆明云中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云县分公司	53,248.00	53,248.00	100.00	单位已注销,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26,411,624.01	26,411,624.01	100.00	/
合计	114,798,618.86	114,798,618.86	—	—

(2) 组合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03,628,688.97	17,396,900.87	1.93
1 至 2 年	155,339,808.98	15,533,980.92	10.00
2 至 3 年	773,145,283.43	193,286,334.83	25.00
3 至 4 年	1,562,612,140.90	781,306,070.46	50.00
4 至 5 年	821,011,919.81	820,758,185.34	100.00
5 年以上	232,425,512.19	232,425,512.19	100.00
合计	4,448,163,354.28	2,060,706,984.61	—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282,276,903.93	907,525,413.64	14,296,714.10	-	2,175,505,603.47
合计	1,282,276,903.93	907,525,413.64	14,296,714.10	-	2,175,505,603.47

其中: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595,615.02 元为孙公司九州星际科技有限公司出售转回。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1,149,404,993.67 元, 占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5.0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712,000,082.04 元。

(四) 应收款项融资

1、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119,375,142.98	452,017,283.82
应收账款	-	-
合 计	119,375,142.98	452,017,283.82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2,090,424.43	17.74	199,576,147.94	40.57
1-2 年	115,373,898.80	24.93	222,770,322.31	45.29
2-3 年	215,104,313.47	46.47	37,729,058.10	7.67
3 年以上	50,271,208.00	10.86	31,829,278.89	6.47
合 计	462,839,844.70	100.00	491,904,807.2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序号	债务人	期末余额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1	安徽桐花堂中药饮片科技有限公司	63,726,254.35	业务尚在进行中
2	安徽省百萃金方药业有限公司	39,059,525.10	业务尚在进行中
3	安徽省健怡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6,030,763.24	业务尚在进行中
4	亳州市华云中饮片有限公司	28,892,453.28	业务尚在进行中
5	安徽鸿坤药业有限公司	26,986,013.95	业务尚在进行中
6	河南尚华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9,945,736.93	业务尚在进行中
7	安徽御阳医药有限公司	17,421,773.40	业务尚在进行中
8	山东池翔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13,850,779.00	业务尚在进行中
9	湖北长江源制药有限公司	7,957,755.52	业务尚在进行中
10	禹州市中西药采购供应站	6,664,590.41	业务尚在进行中
	合 计	260,535,645.18	/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序号	债务人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1	A 供应商	63,726,254.35	材料款
2	B 供应商	44,413,198.29	材料款



序号	债务人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3	C 供应商	39,059,525.10	材料款
4	D 供应商	36,030,763.24	材料款
5	E 供应商	28,892,453.28	材料款
	合 计	212,122,194.26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3、其他说明

(六)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997,710.29	4,441,770.84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217,745,128.12	1,105,189,040.06
合 计	1,218,742,838.41	1,109,630,810.90

1、应收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结构性存款	997,710.29	4,441,770.84
小 计	997,710.29	4,441,770.84
减：坏账准备	-	-
合 计	997,710.29	4,441,770.84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604,277,358.31
1 至 2 年	29,388,779.75
2 至 3 年	726,740,482.09
3 至 4 年	52,224,095.23
4 至 5 年	37,217,344.05
5 年以上	40,844,032.91
小 计	1,490,692,092.34
减：坏账准备	272,946,964.22
合 计	1,217,745,128.1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1,913,498.37	18,900,862.09
备用金	22,383,041.21	16,130,642.01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代扣代缴款项	1,055,239.91	56,629.66
代付个人款项	50,088,516.76	5,277.00
预付账款转入	11,114,023.63	10,244,752.15
拆借款及利息	29,240,000.00	-
应收暂付款	21,175,773.29	17,603,994.90
往来款	609,961,302.98	1,301,897,794.35
代垫款	10,316,522.44	10,302,345.47
应收赔偿款	442,177,706.37	-
其他	271,266,467.38	120,307,836.50
小计	1,490,692,092.34	1,495,450,134.13
减：坏账准备	272,946,964.22	390,261,094.07
合计	1,217,745,128.12	1,105,189,040.06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390,261,094.07	18,929,985.58	136,244,115.43		272,946,964.22
合计	390,261,094.07	18,929,985.58	136,244,115.43		272,946,964.22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	对外履行担保	260,948,461.79	1-2 年	17.51	13,547,423.09
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拍卖款	191,229,244.58	1 年以内	12.83	9,561,462.23
西安佑邦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1,757,726.56	2-3 年	10.18	37,997,941.24
陕西和兴医药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125,199.66	2-3 年	6.05	22,531,299.92
西安烨图商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64,996,724.66	1 年以内	4.36	3,249,836.23
合计	——	759,057,357.25	——	50.93	86,887,962.71

(七)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1,555,110.31	12,942,031.36	178,613,078.95	309,679,887.71	5,858,409.29	303,821,478.42
周转材料	27,197,785.63	990,786.09	26,206,999.54	21,373,848.15	300,000.00	21,073,848.15
在产品	11,039,822.03	856,210.07	10,183,611.96	19,454,403.76	5,953,355.55	13,501,048.21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610,191,679.56	37,219,109.96	572,972,569.60	645,885,661.08	8,318,170.73	637,567,490.35
发出商品	4,817.67	-	4,817.67	2,488,119.46	-	2,488,119.46
其他	242,974.34	-	242,974.34	152,546.73	-	152,546.73
合计	840,232,189.54	52,008,137.48	788,224,052.06	999,034,466.89	20,429,935.57	978,604,531.32

其中：

1. 孙公司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向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循环贷款 5000.00 万元，贷款合同约定公司每期末存货价值不得低于 2 倍贷款金额，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岳红波个人为该贷款提供连带保证。

2. 孙公司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期末数中有账面价值人民币 143,544,736.41 元的存货(库存药品)所有权受到限制。

(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2,371,955.60	24,000,000.00
合计	12,371,955.60	24,000,000.00

(九)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交增值税	185,666.01	-
待抵扣进项税额	56,091,220.54	69,569,034.94
增值税留抵税额	5,159,747.29	4,885,692.91
预缴企业所得税	2,493,350.70	3,027,155.34
预缴其他税金	-	4,599,600.07
其他	480.00	860,840.49
合计	63,930,464.54	82,942,323.75

(十) 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50,456.95	-	50,456.95	5,477,150.87	-	5,477,150.87	7.59%-9.16%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50,456.95	-	50,456.95	114,061.78	-	114,061.78	
如东县中医 PPP 项目产生的应收款项	232,224,240.76	-	232,224,240.76	249,678,665.51	-	249,678,665.51	7.59%-9.16%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371,955.60	-	12,371,955.60	24,000,000.00	-	24,000,000.00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合计	219,902,742.11	-	219,902,742.11	231,155,816.38	-	231,155,816.38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西安飞龙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								48,000.00
西安桑尼赛尔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2,600,000.00		-603,719.17					11,996,280.83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716,473.35			-2,822,801.57					40,893,671.78
小计	43,764,473.35	12,600,000.00	-	-3,426,520.74	-	-	-	-	52,937,952.61
合计	43,764,473.35	12,600,000.00		-3,426,520.74					52,937,952.61



(十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90,553.26	4,716,029.11
合计	5,190,553.26	4,716,029.11

其他说明：孙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2501% 股份，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十三) 固定资产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1,779,729,129.97	3,537,298,474.49
固定资产清理		-
合计	1,779,729,129.97	3,537,298,474.49

(2) 其他说明：





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50,680,233.97	1,834,901,398.31	59,411,749.00	32,012,663.76	50,757,558.64	746,659.67	5,128,510,263.35
2、本期增加金额	1,952,296.74	25,256,065.31	2,805,216.90	2,132,146.50	1,301,715.22	-	33,447,440.67
(1) 购置	453,400.87	24,802,271.49	1,802,889.67	1,561,834.06	818,928.46	-	29,439,324.55
(2) 在建工程转入	3,097,463.63	-52,400.00	-	-	-	-	3,045,063.63
(4) 其他	-1,598,567.76	506,193.82	1,002,327.23	570,312.44	482,786.76	-	963,052.49
3、本期减少金额	575,683,244.53	682,941,738.05	12,019,595.83	4,675,201.38	20,613,041.21	300,533.30	1,296,233,354.30
(1) 处置或报废	228,890,434.30	647,035,454.56	11,850,623.36	4,062,263.35	20,613,041.21	-	912,451,816.78
(2) 其他转出	346,792,810.23	35,906,283.49	168,972.47	612,938.03	-	300,533.30	383,781,537.52
4、期末余额	2,576,949,286.18	1,177,215,725.57	50,197,370.07	29,469,608.88	31,446,232.65	446,126.37	3,865,724,349.7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34,480,973.37	833,482,125.63	35,140,599.41	23,137,092.80	36,233,197.13	374,306.77	1,562,848,295.11
2、本期增加金额	128,864,821.81	153,311,435.35	9,085,954.84	3,170,827.16	7,780,879.43	83,368.73	302,297,287.32
(1) 计提	130,070,967.24	153,323,170.39	8,194,717.68	3,150,632.00	7,405,141.82	83,368.73	302,227,997.86
(2) 其他	-1,206,145.43	-11,735.04	891,237.16	20,195.16	375,737.61	-	69,289.46
3、本期减少金额	72,266,863.80	276,773,766.39	7,910,719.34	3,964,182.37	19,444,270.49	242,872.35	380,602,674.74
(1) 处置或报废	67,380,440.84	240,389,209.01	7,123,929.49	3,323,332.98	19,442,058.91	-	337,658,971.23
(2) 其他转出	4,886,422.96	36,384,557.38	786,789.85	640,849.39	2,211.58	242,872.35	42,943,703.51
4、期末余额	691,078,931.38	710,019,794.59	36,315,834.91	22,343,737.59	24,569,806.07	214,803.15	1,484,542,907.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499,944.64	19,824,967.47	100,525.03	469,565.07	468,491.54	-	28,363,493.75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516,818,565.49	55,935,619.38	308,998.17	13,009.82	12,625.45	-	573,088,818.31
(1) 计提	516,818,565.49	55,935,619.38	308,998.17	13,009.82	12,625.45		573,088,818.31
3、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期末余额	524,318,510.13	75,760,586.85	409,523.20	482,574.89	481,116.99		601,452,312.06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账面价值	1,361,551,844.67	391,435,344.13	13,472,011.96	6,643,296.40	6,395,309.59	231,323.22	1,779,729,129.97
2、期初账面价值	2,508,699,315.96	981,594,305.21	24,170,624.56	8,406,005.89	14,055,869.97	372,352.90	3,537,298,474.4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439,027,137.59	234,109,098.61		1,204,918,038.98	陕西必康老厂区
机器设备	138,117,495.29	104,803,926.55	18,701,353.24	14,612,215.50	老康宝厂搬迁
运输工具	8,549,731.82	7,739,028.75	383,216.48	427,486.59	老康宝厂搬迁
电子设备	359,147.80	309,852.53	31,337.84	17,957.43	老康宝厂搬迁
办公设备	5,551,130.42	4,804,355.08	469,218.80	277,556.54	老康宝厂搬迁
合计	1,591,604,642.92	351,766,261.52	19,585,126.36	1,220,253,255.04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厂房	5,875,822.93	房地一体，土地使用权未过户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97,332.39	未通过新版消防验收，不予办理
必康百川医药(可南)有限公司	3,668,910.6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9,642,065.93	

(十四)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1,110,667,643.98	3,072,112,566.42
工程物资	-	-
合计	1,110,667,643.98	3,072,112,566.42

(十五)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67,288,590.35	67,288,590.35
2、本年增加金额	16,180,219.07	16,180,219.07
3、本年减少金额	51,581,742.41	51,581,742.41
4、年末余额	31,887,067.01	31,887,067.0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25,591,439.44	25,591,439.44
2、本年增加金额	17,718,738.25	17,718,738.25
(1) 计提	16,068,388.52	16,068,388.52
(2) 其他	1,650,349.73	1,650,349.73
3、本年减少金额	31,027,396.47	31,027,396.47
(1) 处置	31,027,396.47	31,027,396.47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4、年末余额	12,282,781.22	12,282,781.2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4、年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9,604,285.79	19,604,285.79
2、年初账面价值	41,697,150.91	41,697,150.91



(十六)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4,284,622.84	5,385,179.69	314,264.15	451,671,577.91	17,925,723.64	919,581,368.23
2、本期增加金额	4,278,465.63	-1,925.00	-	4,437,279.07	-26,601,852.34	-17,888,032.64
(1) 购置					113,892.36	113,892.36
(2) 其他	4,278,465.63	-1,925.00		4,437,279.07	-26,715,744.70	-18,001,925.00
3、本期减少金额	116,631,513.82					116,631,513.82
(1) 处置						-
(2) 处置子公司	116,631,513.82					116,631,513.82
4、期末余额	331,931,574.65	5,383,254.69	314,264.15	456,108,856.98	-8,676,128.70	785,061,821.7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0,335,494.30	5,329,906.50	314,264.15	124,434,180.15	12,421,302.36	242,835,147.46
2、本期增加金额	7,888,093.27	9,261.04		27,125,870.13	-12,702,686.58	22,320,537.86
(1) 计提	7,381,432.87	11,186.04		15,991,949.54	-1,062,105.59	22,322,462.86
(2) 其他	506,660.40	-1,925.00		11,133,920.59	-11,640,580.99	-1,925.00
3、本期减少金额	17,016,378.82					17,016,378.82
(1) 处置	1,788,429.24					1,788,429.24
(2) 处置子公司	15,227,949.58					15,227,949.58
4、期末余额	91,207,208.75	5,339,167.54	314,264.15	151,560,050.28	-281,384.22	248,139,306.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885,132.64		5,885,132.64
2、本期增加金额						-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商标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
4、期末余额				5,885,132.64		5,885,132.64
四、账面价值						-
1、期末账面价值	240,724,365.90	44,087.15	0.00	298,663,674.06	-8,394,744.48	531,037,382.63
2、期初账面价值	343,949,128.54	55,273.19		321,352,265.12	5,504,421.28	670,861,088.13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厂房	1,181,583.79	房地一体，土地使用权未过户
合计	1,181,583.79	

其他说明：**(十七) 商誉****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	2,914,364.79	2,914,364.79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	14,877,152.70	14,877,152.70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36,176,334.81	36,176,334.81
西安福迪医药费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337,191.86	1,337,191.86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76,814,586.97	76,814,586.97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90,759,855.81	90,759,855.81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2,577,135.90	2,577,135.90
反向购买形成的商誉	1,843,698,964.04	1,843,698,964.04
合计	2,069,155,586.88	2,069,155,586.88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	2,914,364.79	1,730,576.99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	14,877,152.70	14,877,152.70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36,175,817.68	36,175,817.68
西安福迪医药费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337,191.86	1,337,191.86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76,814,586.97	51,406,905.34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2,577,135.90	2,577,135.90
反向购买形成的商誉	319,738,146.66	319,738,146.66
合计	454,434,396.56	427,842,927.13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5,964,398.76	604,908.28	2,846,772.42	-	3,722,534.62
改良支出	38,745.22	-	35,764.80	-	2,980.42
绿植	2,450,533.33	1,163,992.96	2,608,040.02	92,779.45	913,706.82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费	483,855.63	1,272,603.03	1,264,952.69	330,916.12	160,589.85
合计	8,937,532.94	3,041,504.27	6,755,529.93	423,695.57	4,799,811.71

(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430,746,184.01	385,038,895.23	420,397,384.66	68,099,780.01
资产减值准备	1,113,804,369.46	451,754,134.17	28,511,434.57	4,391,465.46
可抵扣亏损	962,094,652.32	148,086,382.77	260,833,426.33	72,923,726.83
其他	-	-	2,638,506.88	6,463,183.86
合计	4,506,645,205.79	984,879,412.16	712,380,752.44	151,878,156.16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521,119.98	11,779,361.87	12,016,479.72	12,414,361.1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5,127,097.26	1,281,774.32	-	-
折旧及摊销	10,181,478.40	2,545,369.60	4,392,706.32	1,098,176.58
合计	25,829,695.64	15,606,505.79	16,409,186.04	13,512,537.70

(二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535,580.68	6,818,846.48
预付设备款	1,747,638,690.47	1,079,440,639.26
预付工程款	711,549,249.61	556,570,782.56
其他	529,300.00	307,416.00
合计	2,463,252,820.76	1,643,137,684.30

(二十一) 短期借款**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55,500,000.00	72,500,000.00
抵押借款	813,300,000.00	866,400,000.00
保证借款	330,494,369.83	959,08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2,662,000.00	202,430,000.00
合 计	1,201,956,369.83	2,100,410,000.00

2、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727,294,369.83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 控股有限公司	长安银行商洛 分行	689,400,000.00	8.4%	17 个月	/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 控股有限公司	山阳农村商业 银行	29,000,000.00	11.16%	3 个月	/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 控股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深圳 后海支行	8,894,369.83	5.6%	9 个月	/
合 计		727,294,369.83	/	/	/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到期短期借款获得展期的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	展期后的到 期日期	逾期利率 (%)
陕西必康制药集 团控股有限公司	山阳农村商业 银行(7 家银行 社团贷款)	274,600,000.00	8.64%	2023-9-29	/
合 计		274,600,000.00	/	/	/

3、短期借款的期末余额情况如下：

(1)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5 日、8 月 9 日、8 月 12 日向长安银行商洛分行合计借款 68,940 万元，该笔借款使用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名下的房屋，土地和设备分别签订了：《长银商贷抵押 2018039 号》和《长银商贷抵押 2019049 号》的抵押合同，同时：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谷晓嘉，李宗松与长安银行商洛分行也签订了《保证合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期末余额为：68,940 万元整，借款处于逾期状态。

(2)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向山阳农村商业银行合计借款 2,900 万元，该笔借款性质为保证借款，由山阳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作为保证人，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期末余额为：2,900 万元整，借款未获得展期，借款目前逾期状态。

(3)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3 日签订了：本金 27,880 万元的借款展期合同，该笔借款源于：2018 年 8 月 13 日签订的以山阳农村商业银行作为牵头行，合计 7 家银行的社团贷款，该笔借款性质为：保证借款，保证人分别是：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谷晓嘉，李宗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27,460 万元整，借款已经获得展期，展期的到期日是：2023 年 9 月 29 日。



(4)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7 日向光大银行深圳前海支行合计借款 1,000 万元，借款到期日是：2022 年 3 月 29 日，该笔借款性质为保证借款，保证人分别是：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谷晓嘉，李宗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8,894,369.83 元，借款未获得展期，借款目前已经处于逾期。

(5) 必康润祥河北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向北京银行石家庄分行借入 1,800 万元，借款到期日是：2023 年 11 月 14 日。该笔借款性质为：保证借款，保证人分别是：河北爱普制药有限公司、刘玉田、张欣恋、李宗松、谷晓嘉、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800 万元，由于该公司经营良好，所以贷款状态为正常。

(6) 必康润祥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9 日向中国农业银行张家口分行借入 740 万元，到期日是：2023 年 7 月 20 日，借款性质为：抵押担保。该笔贷款以：张家口鑫济垣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冀（2021）张家口市不动产权第 0012655 号），杨仲红名下的个人住宅（冀（2020）张家口市不动产权第 0007469 号），任利萍名下的个人房屋（张房权证字第 0018145 号）签订了抵押合同，与此同时，张家口鑫济垣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杨仲红，任利萍也与中国农业银行张家口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为：740 万元整，目前贷款状态为正常还款。

(7) 必康润祥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 日获得中国建设银行宝善街支行 266.20 万元的授信额度，借款到期日为：2023 年 4 月 1 日。该笔借款性质为：信用借款。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授信额度仍被占用使用中，贷款余额为：266.2 万元。

(8)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向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借入 5,000 万元，到期日是 2023 年 1 月 19 日。该笔贷款性质为：质押担保，质押物为：价值 5,000 万元的药品。公司法人岳红波与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同时签订了保证合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的余额为：5,000 万元，目前该笔贷款状态为：正常还款。

(9)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分别于：2022 年 4 月 24 日，2022 年 6 月 24 日与中原银行商丘分行签订了合计 550 万元的贷款合同，到期日是 2023 年 4 月 23 日。该笔贷款形成的原因是：应收账款反向保理。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是：550 万元整，目前该笔贷款状态为：正常还款。

(10)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向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借入 1,700 万元，贷款到期日是：2025 年 2 月 20 日。该笔借款性质为抵押贷款，该笔贷款以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房屋建筑物，土地设定抵押，并且周新基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责任。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借款余额是：1,650 万元整，目前该笔贷款状态为：正常还款。

(11)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2022 年 11 月 30 日借入 5,000 万，



合计 1 亿元，贷款到期日分别为：2023 年 3 月 17 日和 2023 年 11 月 29 日。并且以九九久公司名下的房屋，土地（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3083 号）设定了抵押。与此同时，周新基、缪亚姝、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如东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余额是：1 亿元整，由于该公司经营状况较好，所以贷款均为正常还款，从未发生逾期。

（二十二）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000,000.00	3,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69,460,287.77	394,739,984.80
合 计	272,460,287.77	397,739,984.80

（二十三）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855,201,062.31	700,689,875.36
1—2 年	59,563,725.18	496,501,700.68
2—3 年	446,801,821.23	188,058,556.47
3 年以上	257,997,725.97	253,347,703.12
合 计	1,619,564,334.69	1,638,597,835.63

（二十四）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81,692,744.50	190,020,399.42
合 计	81,692,744.50	190,020,399.42

（二十五）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1,720,642.75	-
合 计	1,720,642.75	-

（二十六）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8,550,619.03	1,118,457,267.78	975,782,094.52	591,225,792.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47,761.27	27,045,338.19	29,236,646.09	1,256,453.37
三、辞退福利		20,000.00	20,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451,998,380.30	1,145,522,605.97	1,005,038,740.61	592,482,245.66

2、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1,596,771.66	1,080,478,160.10	913,317,265.77	578,757,665.99
二、职工福利费	2,343,781.81	22,179,174.44	20,921,678.30	3,601,277.95
三、社会保险费	2,051,528.68	17,967,800.17	18,614,292.81	1,405,036.0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5,050.81	14,432,395.92	14,491,358.33	1,196,088.40
工伤保险费	46,376.75	919,899.32	899,696.52	66,579.55
生育保险费	14,812.03	396,232.93	361,868.80	49,176.16
其他	735,289.09	2,219,272.00	2,861,369.16	93,191.93
四、住房公积金	5,122,061.00	12,239,010.18	14,673,808.02	2,687,263.1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436,475.88	-14,411,077.11	8,250,949.62	4,774,449.15
六、其他短期薪酬	-	4,200.00	4,100.00	100.00
合 计	448,550,619.03	1,118,457,267.78	975,782,094.52	591,225,792.29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3,335,115.69	26,127,524.40	28,331,234.68	1,131,405.41
二、失业保险费	112,645.58	917,813.79	905,411.41	125,047.96
合 计	3,447,761.27	27,045,338.19	29,236,646.09	1,256,453.37

(二十七)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419,978,525.92	366,646,164.74
企业所得税	407,828,498.60	555,825,744.08
个人所得税	163,403,608.46	38,529,629.41
资源税	16,020.00	13,020.00
土地增值税	24,046,703.49	18,831,439.47
房产税	3,969,790.51	3,980,322.90
车船税	-	2,980.35
土地使用税	7,054,284.51	9,908,968.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08,460.69	9,241,710.51
教育费附加	11,249,424.87	12,640,843.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8,083,118.19	7,703,795.88
环境保护税	166,738.00	171,176.70
堤防费	103,042.22	103,042.22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水利基金	2,386,344.27	2,386,015.18
文化事业建设费	10,476.05	10,476.05
印花税	4,713,716.96	5,001,031.94
其他	874,351.88	888,659.46
合 计	1,062,393,104.62	1,031,885,020.01

(二十八) 其他应付款**1、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2,146,889,481.38	1,090,022,808.42
应付利息	513,443,950.57	251,165,723.77
应付股利	186,466,000.00	233,867,794.48
合 计	2,846,799,431.95	1,575,056,326.67

2、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77,097.21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98,146,231.14	94,237,825.36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15,120,622.22	156,927,898.41
合 计	513,443,950.57	251,165,723.77

3、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普通股股利	186,466,000.00	233,867,794.46
合 计	186,466,000.00	233,867,794.46

4、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444,986,127.47
1—2 年	113,166,561.11
2—3 年	421,329,133.25
3 年以上	167,407,659.55
合 计	2,146,889,481.38

(二十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2,443,299.68	1,611,30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	699,586,241.7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494,280.79	17,038,488.3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4,181.22	188,904,829.37
合 计	351,031,761.69	2,516,829,559.48

(三十)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1,941,301.36	20,231,821.65
合 计	11,941,301.36	20,231,821.65

(三十一)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253,300,000.00	287,300,000.00
抵押借款	307,874,586.90	797,5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1,874,586.90	831,500,000.00
合 计	219,300,000.00	253,300,000.00

其他说明：

(1)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期末情况如下：

①.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3 日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借入：8 亿元，合同到期日为 2022 年 3 月 19 日，该笔贷款展期后的到期日期是 2023 年 9 月 16 日。该笔贷款的性质为：抵押借款。该笔贷款的抵押物分别是：以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建筑物（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44 号、0008942 号、0008938 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40 号）设定抵押。同时：以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建筑物设定抵押，分别是：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1213 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1214 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27463 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27466 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27467 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542 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546 号、0008549 号。最后，以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等 8 位保证人提供了保证责任。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笔贷款的期末余额是：307,874,586.90 元，借款状态为：展期。

②. 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签订长期银团贷款合同，贷款合同号 438017339YTDK201701090K，其中借款期限为：2017 年 1 月 26 日到 2030 年 11 月 21 日，授信总额度为 5 亿元。需要注意的是：截



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2 家银行合计放款本金为：389,300,000.00 元，分别是：

贷款银行	贷款本金	贷款起始日期	贷款到期日期	贷款利率 (%)	截止 2022.12.31 日的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155,720,000.00	2017-3-10	2030-11-21	5.19%	101,32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	56,580,000.00	2019-1-24	2028-11-21	5.19%	56,58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48,000,000.00	2017-12-20	2025-11-21	5.19%	48,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48,000,000.00	2017-12-19	2024-5-21	5.19%	25,8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21,600,000.00	2017-12-21	2026-11-21	5.19%	21,6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15,000,000.00	2017-8-23	2021-11-21	5.19%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12,000,000.00	2017-3-9	2018-12-21	5.19%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17,400,000.00	2017-4-20	2020-5-21	5.19%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15,000,000.00	2017-7-25	2021-11-21	5.19%	-
合计	389,300,000.00				253,300,000.00

由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提供质押，质押贷款合同号为：2016 年中银质字 43801733901 号，质押物为：

1、出质人与如东县人民政府于 2016 年 1 月签署的《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 PPP 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基于该协议出质人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3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对如东县人民政府产生的应收账款，金额为 5 亿元。

2、出质人与如东县人民政府于 2016 年 1 月签署的《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 PPP 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及出质人与如东县中医院于 2016 年 1 月签署的《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 PPP 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使用者付费协议》，基于该两份协议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36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内因出质人提供包括药品、试剂及医用耗材配供，停车场、洗车服务，保洁、保安、陪护服务，餐厅经营，超市经营服务而对如东县中医院及具体使用者（购买者）的所有应收账款。

(2) 其他说明：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已到期长期借款获得展期的情况如下：

借款单位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	展期后的到期日期	逾期利率 (%)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	307,874,586.90	6.65%	2023-9-16	不适用
合计		307,874,586.90	/	/	/

(三十二) 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8 必康债	-	699,586,241.79
合计	-	699,586,241.79



1、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8 必康债	700,000,000.00	2018-4-26	3 年	697,200,000.00	699,586,241.79	-	-	-	699,586,241.79	-
合计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已经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4 家公司一致同意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偿还债券本金之后，免除：延安必康 18 必康债下的所有债券利息，逾期利息等其他债务。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已经偿还 7 亿元债券本金，18 必康债形成的债务及相应的抵押已经解除。



(三十三) 租赁负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租赁付款额	50,240,555.90	19,749,634.63	38,160.27	2,566,612.15	48,907,593.64	23,687,369.31
未确认融资费用	3,322,183.32	2,419,319.96	-	416,708.78	3,624,050.64	2,534,161.4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7,038,488.32	3,955,285.87	-	-	12,488,118.07	8,505,656.12
合 计	29,879,884.26	13,375,028.80	38,160.27	2,149,903.37	32,795,424.93	12,647,551.77

(三十四)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	150,000,000.00	
未决诉讼	283,030,705.91	148,011,363.75	
合 计	283,030,705.91	298,011,363.75	/

其他说明：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预计负债期末余额由三部分组成：第一部分由股民投资者未决诉讼形成的预计负债，合计金额为：282,270,300.00 元，第二部分由陕西建工第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工程纠纷案件形成的预计负债，合计金额为：497,431.67 元，第三部分由浙江瓯伦包衣案，天远药业案形成的预计负债，合计金额为：262,974.24 元。

(三十五) 递延收益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2,881,897.96	-	6,787,767.61	126,094,130.35	政府补助
合 计	132,881,897.96	-	6,787,767.61	126,094,130.35	/

(三十六) 股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本	1,778,304,619.40	-	-	-	-	-	1,778,304,619.40

(三十七) 资本公积**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5,161,239,970.06	-	359,947,073.01	4,801,292,897.05
合 计	5,161,239,970.06	-	359,947,073.01	4,801,292,897.05



(三十八)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上年末 余额	年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 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或留存 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于少 数股 东	
一、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 益	4,228,085.23	-	-	-	-	446,596.57	-	4,674,681.80
其中：其他权 益工具投资 公允价值变 动	4,228,085.23	-	-	-	-	446,596.57	-	4,674,681.80

(三十九) 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5,858,087.44	70,956,789.88		506,814,877.32
合 计	435,858,087.44	70,956,789.88		506,814,877.32

(四十)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7,380,954.20	1,102,748,084.8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68,014,300.7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0,633,346.52	1,102,748,084.8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20,289,023.99	-822,372,666.6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956,789.88	35,211,063.04
利润归还投资		-1,552,035.97
应付普通股股利		-552,495.4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冲减未分配利润		-112,067.63
其他减少	5,866,532.06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64,099,048.57	247,380,954.20

(四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8,010,307,948.12	6,034,631,524.26	7,623,740,857.31	5,306,347,749.42
其他业务	95,973,681.26	40,455,464.71	39,444,560.86	5,620,387.98
合计	8,106,281,629.38	6,075,086,988.97	7,663,185,418.17	5,311,968,137.40

(四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115,641.50	18,837,490.09
教育费附加	8,696,721.75	10,411,140.93
土地使用税	6,231,689.76	6,507,362.75
房产税	5,432,334.07	9,262,356.8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57,613.39	6,944,806.16
印花税	2,344,878.55	1,908,651.53
环境保护税	302,037.28	342,625.19
其他	123,422.71	912,312.19
合 计	41,904,339.01	55,126,745.67

(四十三)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3,875,666.56	84,663,921.15
业务宣传费	54,254,007.14	38,973,843.22
销售服务费	45,431,964.47	27,432,591.97
广告费	21,152,023.12	11,939,296.00
折旧及摊销	10,197,322.70	8,787,736.43
包装费	6,793,145.11	3,286,551.94
业务招待费	6,032,796.35	2,635,461.15
咨询服务费	5,413,330.44	5,985,797.06
差旅费	4,676,113.32	5,716,004.15
技术服务费	4,292,872.87	6,749,452.05
装卸费	3,670,929.42	1,067,536.51
办公费	2,821,784.70	1,810,400.73
租赁费	4,846,072.20	2,589,713.07
运输费	1,361,573.23	18,428,996.43
其他	24,274,681.04	19,273,915.35
合 计	279,094,282.67	239,341,217.21

(四十四)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4,725,276.44	189,632,096.99
折旧及摊销	205,567,191.60	177,025,074.11
聘请中介机构费	25,707,172.27	10,633,598.27
办公费	16,839,255.13	12,241,944.81
业务招待费	14,131,744.31	8,880,370.35
咨询服务费	12,301,562.38	11,021,729.82
诉讼费	11,502,513.37	9,722,023.4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环境保护费	10,894,215.20	8,453,357.16
修理费	10,305,683.70	10,490,845.79
租赁费	14,019,022.19	26,514,136.76
车辆费	6,092,339.00	2,606,594.06
停工损失	5,648,189.61	33,165,998.41
水电费	4,248,313.90	4,537,852.79
差旅费	3,769,629.80	3,390,719.78
其他	24,255,836.14	50,292,976.28
合 计	1,270,007,945.04	558,609,318.82

(四十五)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95,056,927.83	80,730,354.00
直接投入	34,159,855.53	35,082,995.84
折旧费	5,634,437.79	4,853,014.36
设计费	245,977.95	103,773.58
无形资产摊销	-	327,493.55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4,955,769.81	5,170,896.69
其他费用	7,412,422.96	5,272,712.33
合 计	147,465,391.87	131,541,240.35

(四十六)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83,698,571.99	389,755,717.98
减：利息收入	21,341,796.53	64,483,182.35
承兑汇票贴息	27,363,968.99	16,746,525.70
汇兑损益	-24,084,202.94	5,556,859.05
现金折扣	23,005.53	-62,675.92
手续费	2,005,096.56	1,233,759.79
其他	6,000.00	62,888.52
合 计	267,670,643.60	348,809,892.77

(四十七)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六氟磷酸锂材料工业强基工程补助	1,710,000.00	1,71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氯吡啶醇钠扩产项目	940,000.00	940,000.00	与资产相关
低油超高强聚乙烯纤维及石墨烯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866,369.52	806,216.02	与资产相关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促投资稳增长项目资金	804,800.00	804,800.00	与资产相关
托盘及相关物流设施设备标准化建设改造项目	559,599.96	559,599.96	与资产相关
山阳县财政局陕南循环发展资金政府补助 (用于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411,764.71	411,764.71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物流标准化试点建设专项资金	289,520.88	294,074.45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10,000.00	21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陕南专项资金发展项目	1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20,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产业绿色发展项目	116,783.98	116,783.98	与资产相关
山阳县财政局 2018 年度企业技术改造专项 基金	105,000.00	105,000.00	与资产相关
必康医药产业园二期项目扶持资金	2,500.00	2,500.00	与资产相关
3 月 14 日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052268 号.2021 年省生态环保专项 如东 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052268 号.2021 年省生态环保专项	5,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补偿缴纳进驻新发物流园的租金	4,470,000.00	7,455,776.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48,547.42	668,054.49	与收益相关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239321 号.制造业创新发展奖励-(2022)请 字 803 号	4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2011 年新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资金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301,388.49	141,538.45	与收益相关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230926 号.市场监管系统奖励-(2022)请字 702 号	3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037478 号.2020 年民营经济高质量	2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037472 号.2020 年民营经济高质量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037537 号.2020 年民营经济高质量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园区拆除奖励	1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豫东综合物流产业集聚区奖励企业发展资 金	-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补	-	106,944,625.49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和以工代训、产学研补助等	-	219,600.00	与收益相关
互联网融合配套奖励资金	-	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472,631.47	2,271,384.81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8,506,274.96	125,580,333.55	



(四十八)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359,108.5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26,520.72	3,137,231.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50,089,778.60	-
银行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	-	3,753,344.00
合 计	546,663,257.88	5,531,466.69

(四十九)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903,987,389.80	-591,069,781.6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6,601,541.17	-215,609,356.53
预付账款坏账损失	2,638,506.90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8,100.00	205,000.00
合 计	-784,609,241.73	-806,474,138.22

(五十)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44,762,405.15	-4,008,190.8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39,340,094.52	-15,137,244.1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39,058,666.94	-372,612,932.94
其他	-26,591,469.43	-689,476.54
合 计	-1,149,752,636.04	-392,447,844.45

(五十一)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13,141,382.84	-31,061,462.2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14,323,851.45	-31,061,462.27
在建工程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211,594.82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970,873.79	-
其他	1,064,006.08	-
合 计	214,205,388.92	-31,061,462.27

(五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75,588.39	333,442.71	675,588.39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	3,805,290.26	-
盘盈利得	156,057.01	133,795.12	156,057.0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287,326.60	21,170.94	287,326.6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845,929.46	263,218.67	845,929.46
其他	202,569.57	1,254,391.94	202,569.57
合 计	2,167,471.03	5,811,309.64	2,167,471.03

(五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0,743,210.80	281,487.32	50,743,210.80
对外捐赠支出	831,057.00	1,492,770.39	831,057.00
固定资产盘亏	721,560.59	959,836.61	721,560.59
非常损失	57,495.22	-	57,495.22
罚款支出	335,160,130.60	490,973.48	335,160,130.60
违约赔偿支出	145,392,742.07	154,160,239.93	145,392,742.07
预计重组损失	-	4,000.00	-
预计未决诉讼损失	5,360,329.71	127,595,202.95	5,360,329.71
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5,208,813.09	-	-5,208,813.09
其他	553,356.65	9,972,540.86	553,356.65
合 计	533,611,069.55	294,957,051.54	533,611,069.55

(五十四) 所得税费用**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08,499,751.31	291,907,285.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2,355,613.41	-190,370.37
合 计	-603,855,862.10	291,716,915.19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39,814,436.2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09,953,609.0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6,107,003.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52,182,442.1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6,180,630.3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7,734,307.42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8,184,755.2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9,131,660.25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54,673,767.55
其他	-
所得税费用	-603,855,862.10

(五十五)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六、(三十八)。

(五十六) 现金流量表项目**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8,477,195.79	11,709,197.39
存款利息收入	2,260,746.87	1,996,036.05
违约赔偿金收入	287,326.60	-
收到经营性往来款	4,816,110,406.77	898,500,190.16
其他	572,000.18	5,056,626.12
合计	4,827,707,676.21	917,262,049.72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经营租赁支出	10,991,990.77	1,020,583.25
费用性支出	408,890,073.08	53,864,746.42
手续费支出	2,005,096.56	279,661.43
违约赔偿金支出	145,392,742.07	52,600.00
其他营业外支出	6,026,090.33	183,945.44
支付经营性往来款	3,221,463,171.54	828,968,031.25
其他	109,056,656.93	61,622,049.37
合计	3,903,825,821.28	945,991,617.16

(五十七)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1,006,649,022.74	-659,674,051.0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23,161,166.61	391,330,204.77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信用损失准备	784,864,296.90	58,429,406.7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2,227,997.86	234,055,645.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068,388.52	8,656,589.63
无形资产摊销	31,782,462.86	35,230,116.9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41,736.86	3,845,191.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895,801.70	32,800,803.3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789,183.00	55,140.33
净敞口套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51,000.00	364,330.2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0,533,444.41	217,451,662.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6,663,257.88	-2,492,405.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4,030,204.82	26,564,416.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93,968.09	-6,368,873.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10,169.96	-354,224,070.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49,073,269.50	-110,708,271.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456,386,426.46	814,067,154.58
其他	26,405,561.91	712,31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5,255,592.96	690,095,306.0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54,193,469.21	501,968,787.2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00,265,772.88	220,930,420.4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5,038,630.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927,696.33	275,999,736.42

（五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52,970,891.25	保证金：237135870.5 元，司法冻结：3337696.53 元，信用证余额：12487324.22 元，结构性存款：10000 元。
长期股权投资	810,252,000.00	因法律诉讼形成的股权质押
固定资产	5,334,947,240.00	各公司向金融机构签订借款，融资租赁合同形成的抵押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5,500,000.00	子公司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针对虞城县人民医院 550 万元的应收账款向中原银行申请反向保理融资业务。
存货	116,351,899.33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向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50000,000 元,由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药品。
无形资产	2,169,971.38	查封:新沂市人民法院(2,020)苏 0,381 民初 7727 号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金额:81 万查封日期:2020 年 10 月 29 日
合 计	6,524,203,450.87	/

(五十九)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506,277.63		42,964,117.31
其中:美元	6,119,294.24	6.9646	42,618,436.66
港币	386,983.39	0.8933	345,680.65
应收账款	3,583,577.84		24,958,186.22
其中:美元	3,583,577.84	6.9646	24,958,186.22

(六十) 政府补助**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支持资金	13,023,960.00	其他收益	-
知识产权省级奖补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政府补助	4,470,000.00	其他收益	4,470,000.00
招用退役士兵扣减增值税优惠	36,000.00	其他收益	36,000.00
增值税先征后返、即征即退	2,702.17	其他收益	2,702.17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164.12	其他收益	164.12
以工代训支持稳就业保就业	9,240.00	其他收益	9,240.00
药厂建设款(循环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其他收益	-
药厂建设款(山阳县经济贸易局)	29,008,100.00	其他收益	-
新沂市劳动就业管理处转来扩岗补贴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小微企业工会经费返还	4,821.80	其他收益	4,821.80
武汉市东西湖区劳动保障规划财务管理中心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稳岗补贴	655,315.10	其他收益	601,315.10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托盘及相关物流设施设备标准化建设改造项目	1,025,933.45	其他收益	559,599.96
失业保险基金培训补贴	1,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产业绿色发展项目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16,783.98
社保局 2021 年钟吾英才企业用才奖励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山阳县财政局陕南循环发展资金政府补助(用于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4,000,000.00	其他收益	235,294.12
山阳县财政局陕南循环发展资金政府补助(用于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3,000,000.00	其他收益	176,470.59
山阳县财政局 2018 年度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基金	1,050,000.00	其他收益	105,000.00
三氯吡啶醇钠扩产项目	9,400,000.00	其他收益	940,000.00
如东县就业资金专户,232022 直 299777 号,企业招聘补贴	700	其他收益	700
如东县就业资金专户, 232022 直 299776 号, 企业招聘补贴	2,800.00	其他收益	2,800.00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279587 号,绿色金融奖补资金-苏财金(2022)109 号	4,103.00	其他收益	4,103.00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239321 号,制造业创新发展奖励-(2022)请字 803 号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230926 号,市场监管系统奖励-(2022)请字 702 号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033041 号,2020 年市场监管系统专	24,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
人才奖励	15,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
六氟磷酸锂材料工业强基工程补助	17,100,000.00	其他收益	1,710,000.00
建设扶持资金	1,855,000.00	其他收益	-
工业发展专项基金(山阳县经济贸易局)	18,423,600.00	其他收益	-
工业发展专项基金(山阳县经济贸易局)	12,651,843.00	其他收益	-
工会经费返还	4,098.82	其他收益	4,098.82
根据《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发展专项	357,142.82	其他收益	71,428.56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苏财规（2016）7号）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1年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苏财绩（2021）7号）和《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新闻出版）发展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苏财规（2019）5号）	282,5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奖励款收入	53,400.00	其他收益	53,400.00
低油超高强聚乙烯纤维及石墨烯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5,000,000.00	其他收益	866,369.52
地方教育附加税返还	6,898.89	其他收益	6,898.89
城市维护建设税返还	24,146.09	其他收益	24,146.09
教育附加税返还	10,348.33	其他收益	10,348.33
个税手续费返还	206,745.03	其他收益	206,419.60
必康医药产业园建设资金	10,482,957.00	其他收益	-
必康医药产业园二期项目扶持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
9月29日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直212888号,科技计划专项资金-通财工贸指(2022)44号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3月14日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直052268号,2021年省生态环保专项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直052268号,2021年省生态环保专项	5,200,000.00	其他收益	5,200,000.00
2017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10,000.00	其他收益	210,000.00
2015年物流标准化试点建设专项资金	289,520.88	其他收益	289,520.88
2015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40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2015年陕南专项资金发展项目	3,00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2015年促投资稳增长项目资金	16,096,000.00	其他收益	804,800.00
2011年新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资金	4,0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1月27日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直018872号,2021年度绿色金融奖补	5,800.00	其他收益	5,800.00
1月19日收到如东县洋口镇会计中心费用款	2,900.00	其他收益	2,900.00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直037537号,2020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民营经济高质量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037517 号,2020 年民营经济高质量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037478 号,2020 年民营经济高质量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037472 号,2020 年民营经济高质量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如东县经济建设专项资金,232022 直 037467 号,2020 年民营经济高质量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合计	170,656,740.50		18,683,625.53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隆晟医药发展有限公司、新沂维特科技有限公司、新沂奇迹科技有限公司、河北唯正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河北唯正润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因处置或转让不再包括九州星际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九州星际高性能纤维制品有限公司、江苏九州星际新材料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与延安北松物流有限公司，因注销不再包括新沂北度医药有限公司，净减少 1 家，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47 家

1、处置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的确定依据	股权处置价款
九州星际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	2022-12-15	交割完成、工商信息变更，以及收取对价	210,000.00 万元
江苏九州星际高性能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转让	2022-12-15	交割完成、工商信息变更，以及收取对价	
江苏九州星际新材料有限公司	转让	2022-12-15	交割完成、工商信息变更，以及收取对价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转让	2022-12-23	交割完成、工商信息变更，以及收取对价	0.00 元

其他说明：上述四家公司因股权转让不再纳入本期合并范围。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因新设立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陕西必康隆晟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商洛	医药制药	2022-10-23	100		投资设立
河北唯正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石家庄	药品销售	2022-07-08	100		投资设立
河北唯正润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石家庄	房地产业	2022-07-08	1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沂维特科技有限公司	新沂	科技推广和应用	2022-01-24	100		投资设立
新沂奇迹科技有限公司	新沂	科技推广和应用	2022-01-24	100		投资设立

(2) 因清算、注销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孙公司新沂北度医药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注销，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延安市	延安市	医药制造业	100		发行股份购买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医药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健康产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印刷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医药销售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江苏必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医药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新沂必康唯正医药零售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医药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新沂必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电子商务	100		投资设立
香港亚洲第一制药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	100		投资设立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药品销售	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北慧衢运输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道路运输业	100		投资设立
必康润祥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	张家口市	张家口市	药品销售	5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北唯正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药品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河北唯正润康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	房地产业	100		投资设立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商丘市	商丘市	药品销售	7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南药准达物流有限公司	商丘市市	商丘市市	运输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河南百合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商丘市	商丘市江	药品销售	99		投资设立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医药制造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武汉五景医药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药品销售	100		投资设立
武汉松安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房地产业	100		投资设立
武汉东圳置业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房地产业	100		投资设立
武汉五景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市	武汉市	医药制造	100		投资设立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商务服务业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陕西必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商务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江苏必康生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科技推广	100		投资设立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医药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必康嘉松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商务服务业	100		投资设立
西安康拜尔制药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医药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陕西乾运智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90		投资设立
陕西必康商阳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洛市	商洛市	医药制造业	80	10	投资设立
陕西必康中药有限公司	商洛市	商洛市	药材种植、销售	70		投资设立
西安必康心荣制药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医药制造业	58.6	41.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通必康医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社会工作	80		投资设立
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商务服务业	60		投资设立
延安新阳医药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	药品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延安必康中药材有限公司	延安市	延安市	中药材购销	100		投资设立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化学制造业	84.67		投资设立
江苏健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盐城市	盐城市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南通市	南通市	化工制造业	51.87		投资设立
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新能源	100		投资设立
延安必康医药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延安市	延安市	医药投资	100		投资设立
陕西必康隆晟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延安市	延安市	医药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延安必康医学工程体验有限公司	延安市	延安市	大健康开发及服务	100		投资设立
新沂维特科技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	100		投资设立
新沂奇迹科技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	100		投资设立
瑞奇科(江苏)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新沂市	新沂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	61		投资设立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5.30	-6,045,490.98	460,908,000.00	20,911,641.46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30.00	1,208,152.42	-	45,258,287.05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30.00	-4,259.32	-	16,221,385.17

其他说明：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971,653,928.38	391,429,151.40	2,363,083,079.98	1,023,733,537.78	104,851,767.76	1,023,838,389.54	1,948,307,496.75	1,091,885,200.81	3,040,192,697.56	1,067,988,918.23	6,704,374.75	1,074,693,292.98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933,883,757.94	141,954,300.75	1,075,838,058.69	910,413,112.39	5,759,907.75	916,173,020.14	1040056804	140,048,825.67	1,180,105,629.27	990,992,751.60	6,350,834.52	997,343,586.12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573,100,582.45	43,880,723.83	616,981,306.28	556,073,831.66	6,882,615.91	562,956,447.57	619,171,616.86	54,700,780.17	673,872,397.03	596,745,385.24	18,584,362.59	615,329,747.83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3,899,602,739.21	814,342,285.66	814,342,285.66	1,910,835,341.14	3,472,122,534.07	1,328,900,421.16	1,328,900,421.16	424,175,940.74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2,070,725,689.45	-18,373,942.14	-18,373,942.14	23,554,099.82	2,120,445,931.61	1,164,717.89	-17,144,050.63	55,182,274.12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1,886,781,391.98	-3,000,840.10	-3,000,840.10	10,261,533.28	1,788,063,564.24	694,510.74	-17,089,717.17	65,442,446.73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北久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门市	天门市	化工	35.00		权益法
西安桑尼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医药	30.00		权益法

2、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北久邦	桑尼赛尔	湖北久邦	桑尼赛尔
流动资产	90,099,035.91	4,132,697.16	93,547,349.89	-
非流动资产	42,231,239.13	2,045,304.83	30,979,840.10	-
资产合计	132,330,275.04	6,178,001.99	124,527,189.99	-
流动负债	51,691,073.10	136,715.59	45,322,840.72	-
非流动负债	9,500,000.00	-	-	-
负债合计	61,191,073.10	136,715.59	45,322,840.72	-
少数股东权益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71,139,201.94	6,041,286.40	79,204,349.27	-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898,720.68	1,812,385.92	27,721,522.24	-
调整事项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0,893,671.78	11,996,280.85	43,716,473.35	-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	-
营业收入	8,498,345.14	20,000.00	72,922,148.29	-
净利润	-38,139.48	-2,013,068.19	-8,065,147.33	-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
综合收益总额	-38,139.48	-2,013,068.19	-8,065,147.33	-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商品销售款，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及备用金及代收代付款项等。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信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等。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年度重新评定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金融机构借款。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主要借款为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利率大多与金融机构同期借款利率持平，利率稳定，本公司利率风险较小。

2、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



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由于金额较小，公司所承担的其他价格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应收款项融资	-	-	37,195,764.89	37,195,764.89
(二)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5,190,553.26	5,190,553.2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42,386,318.15	42,386,318.15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由于不在活跃市场交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公司的应收款项融资均为 1 年内到期，因此可用账面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对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对于被投资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其公允价值的确定，采用市场法估计确定其公允价值，并对因缺乏市场性或因规模差异或因特定风险而进行适当的风险调整。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新沂市经济开发区马陵山西路副 168 号	医药产业项目投资管理；企业信息咨询与服务	2,772.0369	30.81	30.81

其他说明：本企业最终控制方为李宗松先生。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一）。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二）。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延安北松物流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世宗置业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宗昆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新沂建华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江苏北度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康嘉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伯图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伯图（深圳）大数据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深圳伯图数据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延安嘉萱健康品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江苏必康永乐生物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露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延安世宗医学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伯图智慧医疗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新沂伯图内科门诊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伯图内科门诊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伯图母婴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伯通智能快递（江苏）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伯图智能物流（江苏）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徐州伯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世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嘉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北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西安伯仕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江苏嘉安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陕西必康隆晟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深圳安晟能投产融管理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徐州运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必康大健康产业（河南）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广州启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江苏仙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江苏伯图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江苏优昆智慧商务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江苏北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新沂必康紫荆大药房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上海大佑和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商丘市睢阳区汇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新沂市振跃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延安新角度技术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最终方控制控制的企业
铜川必康新医药综合体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徐州北松石油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欧彭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必康创新药物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江苏北度物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伯图大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伯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股东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单位股东
肥城市桃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股东
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股东
彭汉光	自然人股东
何维翠	自然人股东
祁建华	自然人股东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李宗松	直接持股上市公司 5%以上
周新基	直接持股上市公司 5%以上
江苏欧彭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君逸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南通新纤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千之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韧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海通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如东县丰禾化肥物资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如东县海通机械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陈亮	监事会主席
唐诺	监事
杨飞	监事
殷大杰	副总裁
康新长	副总裁
邓思伟	副总裁
胡绍安	副董事长
黄泽民	独立董事
钱善国	独立董事
刘从远	独立董事
韩文雄	董事长
李军	董事会秘书
王成	董事
权新学	董事
马兵	董事
方曦	财务负责人

（五）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金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公允价值	163,348.65	853,324.63
合计	-	-	163,348.65	853,324.63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金额	本期发生额金额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公允价值	33,183,663.75	29,830,752.17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公允价值	5,097.35	28,338.05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伯图内科门诊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市场公允价值	10,015.92	-
合计	-	-	33,198,777.02	29,859,090.22

2、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李宗松	写字楼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租赁情况说明：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租入李宗松先生位于西安市雁塔区科技路 27 号 E 阳国际大厦 10 楼做为办公场所。

3、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受益人	担保金额（万元）	保证人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	周新基	2022-2-24	2025-2-20	否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5,000.00	周新基、缪亚姝、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11-30	2023-11-29	否
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	5,000.00	周新基、缪亚姝、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3-25	2023-3-17	否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口支行	3,000.00	九州星际科技有限公司、周新基	2022-12-1	2025-11-21	否
江苏九州星际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口支行	3,000.00	周新基	2022-9-7	2025-9-5	否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1,800.00	河北爱普制药有限公司、刘玉田、张欣恋、李宗松、谷晓嘉、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深泽县静溪医	2022-11-15	2023-11-14	否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担保方	担保受益人	担保金额（万元）	保证人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药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中建投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李宗松, 谷晓嘉	2019-1-25	2022-1-25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	69,000.00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谷晓嘉, 李宗松	2019-8-5	2021-7-30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后海支行	1,000.00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李宗松, 谷晓嘉	2020-3-17	2022-3-29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山阳农村商业银行（社团贷款）	27,880.00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李宗松, 谷晓嘉	2020-7-13	2023-9-29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河南国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000.00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李宗松, 谷晓嘉	2019-1-11	2022-1-11	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东方资产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30,000.00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李宗松, 谷晓嘉	2018-6-15	2020-6-15	否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借款人	担保受益人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李宗松, 谷晓嘉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	80,000.00	2019-3-23	2023-9-16	否
张家口鑫济垣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杨仲红, 任利萍	必康润祥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分行	740.00	2022-8-9	2023-7-20	否
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青海省新绿洲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1,900.00	2020-5-28	2022-5-27	否
山阳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陕西山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00.00	2020-8-7	2022-12-29	否
岳红波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22-1-19	2023-1-19	否

(3)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53,678.14	2,515,366.54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407,958.00	420,397.90	8,900,000.00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119,114.00	59,557.00	119,114.00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330,315.40	76,623.55	15,100.00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12.00	1,765.50	3,900.00	
	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伯图内科门诊有限公司	42,449.70	3,679.07	-	
	江苏必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罗马名城店	-	-	138,725.95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2,032,396.20	1,016,198.10	-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8,720.00	9,680.00	38,720.00	
	广州启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	5,250.00	-	
	徐州伯图母婴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3,820.00	382.00	-	
	合计：	11,000,885.30	1,593,533.12	9,215,559.95	
预付账款：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93,103.20	-	-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500,000.00	-	-	
	合计：	593,103.20	-	-	
其他应收款：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17,766,356.43	
	张家口鑫济垣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18,649.44	9,324.72	18,649.44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4,720.00	5,472.00	-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	-	2,999,459.89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	-	1,800,000.00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	-	37,904,119.69	
	江苏北度物业有限公司	-	-	234,377.00	
	江苏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	-	100,000.00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	-	1,900,000.00	
	陕西盛隆祥和商贸有限公司	7,520,000.00	376,000.00	-	
	唐诺	3,052,200.88	154,810.04	3,082.00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	-	48,807,914.51	
	杨飞	69,017.80	9,774.45	54,217.8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10,714,588.12	555,381.21	111,588,176.76	-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490,488.22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572,992.36	
	合计	3,063,480.58	
其他应付款:			
	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	2,400.00
	延安北松物流有限公司	0.11	0.11
	张家口鑫济垣医疗器械销售有限公司	19,143,682.85	19,186,197.85
	公司管理层	10,228,250.00	9,974,500.00
	鑫济垣仓储服务费	1,540,000.00	1,340,000.00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李军	1,718.15	1,718.15
	唐诺	93.04	40,093.04
	陕西盛隆祥和商贸有限公司	7,530,681.99	681.99
	李宗松	600,000.00	900,000.00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6,408,252.82	6,898,896.52
	徐州北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5,120,000.00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3,836.29	
	合计	45,468,916.25	43,474,488.66

(七) 关联方承诺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对外担保

被担保方	担保受益人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保证人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被担保方	担保受益人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保证人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辛集市博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河北辛集农村商业银行	23,000,000.00	2021-11-30	2023-11-29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否
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	赣州银行樟树支行	200,000,000.00	2019-9-12	2021-8-30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否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口支行	30,000,000.00	2022-12-1	2025-11-21	周新基, 九州星际科技有限公司	否
江苏九州星际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洋口支行	30,000,000.00	2022-9-7	2025-9-5	周新基	否

2、重大诉讼、仲裁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投资者诉讼	28,227.03	是	截止 2022.12.31 日已收到西安市中院已委托鉴定机构对 2628 件证券投资者损失进行了测算,并出具了测算意见书,本系列案件陆续进入民事一审程序、二审、一人申请执行程序阶段。	目前只有少量案件已进入执行阶段,公司将积极履行相应的责任。	审理中
金元证券和延安必康的公司债券纠纷	10,901.27	否	案件号:(2021)粤 03 民初 2922 号,案件已受理,2021 年 11 月 8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2022 年 4 月 15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 年 4 月 28 日收到了金元证券的上诉状。2022 年 5 月 23 日收到补正裁定。近日收到二审传票。2022 年 10 月 31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	冻结延安必康对九九久科技持有的 87.24% 股权;支付律师费 51000 元;支付债券本金 1 亿,利息 750 万及逾期利息,驳回金元证券的其他诉讼请求。	已达成和解,公司已支付 1 亿本金,金元证券同意免除利息及相应的罚息,对九九久科技的股权质押已解除。
浙商银行和延安必康的公司债券纠纷	21,027.40	否	案件号:(2021)粤 03 民初 2923 号,案件已受理,2021 年 11 月 8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2022 年 4 月 24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 年 5 月 5 日收到江海证券上诉状。2022 年 5 月 23 日收到补正裁定。2022 年 10 月 31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	(1) 支付律师费 20 万元;(2) 支付本金 2 亿,利息 1067 万及逾期利息;(3) 李宗松,谷晓嘉对上述 1,2 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4) 冻结延安必康对九九久科技持有的 87.24% 股权;	公司已与浙商银行达成和解,已支付 2 亿本金,浙商银行同意免除利息及罚息,2023 年 2 月 2 日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解除对九九久科技持有的 87.24% 股权的保全措施。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和延安必康,招商证券的债券纠纷	32,703.81	否	案件号:(2021)粤 03 民初 2923 号,案件已受理,2021 年 11 月 8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查封、扣押、冻结通知书。2022 年 4 月 24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 年 5 月 5 日收到江海证券上诉状。2022 年 5 月 23 日收到补正裁定。近日收到二审传票。2022 年 10 月 31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	(1) 支付债券本金 3 亿元,利息 2250 万及逾期利息;(2) 律师费 15.3 万元;(3) 冻结延安必康对九九久科技持有的 87.24% 股权;(4) 驳回江海证券的其他诉讼请求。	公司已与江海证券达成和解,已支付 3 亿本金,江海证券同意免除利息及罚息,法院已经对九九久科技持有的 87.24% 股权的保全措施已解除。
光大证券资产管理公司与延安必康的债券纠纷	10,628.77	否	(2021)粤 03 民初 3411 号,案件已受理,2022 年 5 月 18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 年 5 月 23 日收到补正裁定。2022 年 8 月 17 日收到执行裁定书、执行通知书。	(1) 冻结延安必康对九九久科技持有的 87.24% 股权;(2) 支付律师费 1 万元;(3) 支付债券本金 1 亿,利息 750 万及逾期利息;(4) 驳回光大证券资产管理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公司已与光大证券资产管理公司达成和解,已支付 1 亿本金,光大证券资产管理公司同意免除利息及罚息,法院已经对九九久科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技持有的 87.24%股权的保全措施已解除。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的股权转让纠纷	7,416.30	否	案件号:(2020)浙01民初677号经过一次开庭审理,判决已出(21.9.3),已提起上诉;21年10月15日收到传票,定于21年11月3日庭询谈话,二审审理中;2021年12月23日收到判决书。2022年2月14日收到执行通知书。2022年3月29日收到最高院通知,案件转交浙江省高院审查。2022年7月1日收到再审民事裁定书。现申请抗诉并提交监督申请书。已被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受理,等待通知。2022.9.16收到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受理通知书;浙江审高级人民法院补正裁定。2022年10月14日收到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书。	(1)判决生效之日起,支付原告交易意向金3000万元及利息合计36440000元; (2)承担案件受理费,保全费共计326660元,支付执行费103840元;(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案件执行中
深圳市大众沃友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8.60	否	2021年11月3日收到:(2021)沪0115民初95368号的起诉状,传票等材料;2021年11月24日收到送达回证及证据清单、证据内容;2021年12月16日开庭,2022年1月30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年7月11日收到执行通知书,财产报告令。	(1)被告自判决之日起10日内支付604951.55元;(2)被告自判决之日起10日内支付原告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执行中
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延安必康的借款合同纠纷	39,900.50	否	(2021)陕06民初11号,2021年8月3日收到中止审理的民事裁定书,2021年9月3日收到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撤诉。近日收到民事起诉状及民事裁定书定于8月15日开庭。8月25日收到民事调解书。9月30日收到民事判决书。	2022年8月23日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显示:(1)2022年8月26日前支付本金1.98亿元;(2)新沂必康新医药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李宗松对本金承担连带责任保证;(3)原告有权以被告五景药业有限公司第2顺位抵押担保的房屋拍卖款优先受偿。民事判决书显示:(1)被告自判决之日起10日内向原告支付利息;(2)新沂必康新医药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李宗松对利息承担连带责任;(3)原告有权以被告五景药业有限公司第2顺位抵押担保的房屋拍卖款优先受偿;(4)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已与延安城投达成和解,延安必康已支付所有本金,正在办理结案。
赣州银行樟树分行与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赣州佳景贸易有限公司、郭丁丁、陈蕾、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李宗松的借款合同纠纷	18,793.40	否	(2020)赣09民初169号一审各方调解后结案,2021年1月26日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	(1)冻结、划拨(或扣留、提取)被执行人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在银行及其他单位的存款(或收入)人民币31,017,878.38元及利息(利息另行计算)或查封、扣押同等价值的财产;(2)冻结、划拨(或扣留、提取)被执行人延安必康制药有限公司、赣州佳景贸易有限公司、李宗松在银行及其他单位的存款(或收入)人民币191,694,163元及利息(利息另行计算)或查封、扣押同等价值的财产;(3)查封被执行人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在最高限额1170万元范围内所有的机器设备(见附件清单);(4)冻结被执行人郭丁丁在最高限额11,800万元范围内持有的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5)冻结被执行人陈蕾在最高限额8200万元范围内持有的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	执行中,2023年1月31日收到债权转让通知暨催收公告。
江苏恒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91.71	否	已调解结案	分批支付原告工程款合计:2917136.81元(与原告支付	正在执行中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与延安必康的装修合同纠纷				给被告 50 万元的维修费用扣除之后的金额)	
上海财联社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的广告合同纠纷	20.00	否	已调解结案	2023 年 4 月 1 日前支付 16 万广告发布费	已经执行
青海省新绿洲药业集团有限公司(5552)与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民间借贷纠纷	551.46	否	2021 年 3 月 2 日法院做出一审判决	(1)陕西必康自判决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本金 500 万,并承担 2019 年 3 月 21 日起至借款清偿完毕之日的利息;(2)被告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执行中
青海省新绿洲药业集团有限公司(5551)与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民间借贷纠纷	997.5	否	2021 年 3 月 2 日法院做出一审判决	(1)陕西必康自判决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本金 900 万,并承担 2018 年 12 月 27 日起至借款清偿完毕之日的利息;(2)被告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执行中
青海省新绿洲药业集团有限公司(5553)与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民间借贷纠纷	547.85	否	2021 年 3 月 2 日法院做出一审判决	(1)陕西必康自判决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本金 500 万,并承担 2019 年 1 月 10 日起至借款清偿完毕之日的利息;(2)被告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执行中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的租赁合同纠纷	7,165.54	否	2022 年 9 月 30 日收到二审判决	(1)陕西必康自判决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租金 73155689.5 元,名义价款 1 元及违约金,扣除押金 300 万;(2)自判决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律师费,保全费;(3)延安必康,李宗松,谷晓嘉对判决的第 1、2 项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正在执行中
中建投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815 号)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的保证纠纷	5,331.39	否	2022 年 9 月 20 日做出二审最终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1)被告延安必康,北盟物流,李宗松,谷晓嘉应于判决之日起 10 日期内连带清偿第三人陕西必康应付原告中建投未付租金 53085880 元,及逾期利息和违约金;(2)被告延安必康,北盟物流,李宗松,谷晓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之后,有权向陕西必康追偿。	否
中建投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1102 号)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的保证纠纷	2,379.09	否	2022 年 9 月 20 日做出二审最终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1)被告延安必康,北盟物流,李宗松,谷晓嘉应于判决之日起 10 日期内连带清偿第三人陕西必康应付原告中建投未付租金 22751091.44 元,及逾期利息和违约金,律师费 4 万;(2)被告延安必康,北盟物流,李宗松,谷晓嘉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之后,有权向陕西必康追偿;(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否
西藏舜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	5,217.20	否	2020 年 12 月 14 日收到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1)被告自判决之日起 10 日内向原告支付 45057028 元广告发布及服务费用及利息;(2)被告自判决生效之	法院做出执行裁定,查封了陕西必康的多处不动产,同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限公司的广告合同纠纷				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广告制作费 389 万元及其利息; (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时冻结五景药业的股权 3 年。2023 年 1 月 12 日收到追加被执行人申请,已向法院提交民事答辩状,已开庭,等待结果。
长安银行商洛分行与陕西必康,延安必康,李宗松,谷晓嘉的借款合同纠纷	70,105.63	否	2021 年 7 月 16 日收到公证书,2021 年 8 月 10 日收到执行通知书(217 号:19352.38 万)(218 号:50753.25 万)2022 年 2 月 17 日收到执行裁定书,申请暂时撤回执行申请,2022 年 2 月 25 日收到回复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2022 年 9 月 14 日收到执行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	冻结名下多处不动产; (2022)陕 10 执恢 5 号:(1)陕西必康偿还本金 1.9 亿及因此产生的利息;(2)被申请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李宗松、GUXIAOJIA(中文名:谷晓嘉)就前述债务承担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2022)陕 10 执恢 6 号:(1)被执行人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申请人偿还贷款 499400000.00 元及因此产生的利息;(2)被执行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李宗松、GUXIAOJIA(中文名:谷晓嘉)就前述债务承担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	终止执行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的借款纠纷	998.32	否	2021 年 9 月 13 日收到传票及起诉材料,2021 年 12 月 8 日开庭,2021 年 10 月 25 日收到传票,定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开庭。2022 年 5 月 30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2022 年 8 月 10 日,电子送达了执行通知书。	(1)陕西必康应该自判决之日起 3 日内偿还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8,894,369.83 元及截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的利息 441,378.61 元,以及罚息;(2)陕西必康应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三日内支付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律师费人民币 14974.84 元;(3)被告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对上述判决 1、2 项由被告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承担的义务向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正在执行中
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的买卖合同纠纷	1,349.23	否	维持一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1)陕西必康支付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药材购买价款 5726550 元及利息损失;(2)陕西必康支付利息损失合计:537397 元;(3)案件受理费 46360 元、律师代理费 356852 元,驳回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已履行
山阳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的借款纠纷	4,540.58	否	维持一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1)由被告自判决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山阳城投本金 3900 万,并赔偿损失;(2)驳回山阳城投的其他诉讼请求。	未履行
河南国宏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延安必康,李宗松的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4,536.00	否	2022 年 9 月 30 日达成和解协议。	支付河南国宏租金 4536 万元,延迟利息 2747714.03 元,留购价款 100 元。	未履行
重庆昊融睿工与延安必康,李宗松,谷晓嘉的借款合同纠纷	33,918.12	否	2022 年 12 月 7 日法院出具终结执行(2020)苏 03 民初 197 号民事调解书。	冻结、扣划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GUXIAOJIA)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	已偿还本金 3 亿元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投资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33500 万元,如银行存款不足,则查封、扣押、提取其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依法冻结、划转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87.24% 的股权对应的股息分红等派生权益,并要求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近 3 年分红情况、股东会决议等。	
西安中成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与陕西必康的工程合同纠纷	889.36	否	2023 年 1 月 10 日法院做出判决	(1) 被告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前支付原告工程款 8893565.74 元,并以此为基数计算利息;(2) 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43721 元。	未履行
陕西富华天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692.19	否	2022 年 12 月 26 日收到诉前保全民事裁定书	尚未审理	尚未审理
陕西建工第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新沂市远大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延安必康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3,275.19	是	一审中,未判决	一审中,未判决	一审中,未判决
陕西天远药业有限公司与西安必康的买卖合同纠纷	800.00	是	2022 年 8 月 17 日原告撤回起诉。2022 年 8 月 29 日原告重新上诉。原告申请诉前保全,目前处于一审,对方申请鉴定,正在等待结果。	(1) 原告申请诉讼保全,冻结西安必康 2930170.09 元的银行存款;(2) 冻结被申请人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陕西必康商阳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 的股权,期限 1 年。	一审审理中,已开庭,对方申请鉴定,等待鉴定结果。
陕西金花医药玻化有限公司与西安必康的买卖合同纠纷	32.96	否	2021 年 5 月 21 日西安市长安区人民法院法院作出(2021)陕 0116 财保 157 号《民事裁定书》,2022 年 6 月 7 日收到续保裁定。2022 年 11 月 22 日收到民事判决书,双方均不服判决结果,提起上诉。	被告应于判决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违约金 41944 元	未履行,双方提起上诉。
陕西庆华民爆集团有限公司与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陕西必康的租赁合同纠纷	105.06	否	2020 年 7 月 28 日法院做出民事判决,2021 年 1 月 6 日法院出具执行通知书。	原告已申请执行(2021)陕 0111 执 138 号,法院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出具拍卖必康嘉隆厂区设备的执行裁定书。	正在执行中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纠纷	272.88	否	2021 年 5 月 9 日法院做出民事判决,2021 年 11 月 12 日做出执行裁定书。	查封被执行人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的 6 号冷库,期限三年;(1) 被告应于判决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 2312500 元及逾期利息;(2) 延安必康对判决 1 承担连带清偿责任;(3) 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正在执行中
卧牛山建筑节能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668.26	否	2022 年 10 月 19 日做出民事判决	(1) 徐州北盟物流与原告签订的合同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解除;(2) 徐州北盟应给付原告工程欠款 16618478.01 元及利息,延安必康负连带责任;(3) 原告对涉案的已实际施工部分的工程价款享有优先受偿的权利;(4) 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正在执行中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	898.22	否	未开庭	未开庭	未开庭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山西华盈时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华智泰科（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浙江意博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8.74	否	未开庭	未开庭	未开庭
浙江意博高科技技术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0.93	否	未开庭	未开庭	未开庭
武汉科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9.00	否	2022 年 11 月 28 日达成和解协议	(1) 2023 年 1 月 20 日前支付原告 60 万，剩余 9 万元原告放弃债权；(2) 被告如存在违约，原告有权按照 694900 元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已调解，未执行
江苏润德医用材料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51.63	否	2023 年 1 月 4 日达成和解协议。	(1) 2023 年 1 月 31 日之前支付 30 万元，2023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 21.63 万元；(2) 利息在 2023 年 2 月 28 日前支付给原告；(3) 如果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未按期足额支付，则江苏润德医用材料有限公司有权申请一并执行，且利息计算更改为以剩余未支付款项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10% 计算至给付之日止；(4) 案件受理费 9853 元，减半收取 4926.5 元，由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负担，该款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前给付江苏润德医用材料有限公司；诉讼保全费 3470 元由江苏润德医用材料有限公司负担。	已调解，未执行
南京金日轻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66.20	否	2020 年 9 月 2 日做出民事判决	被告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14.5 万及逾期付款利息	强制执行中
湖南正中制药机械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30.00	否	2019 年 11 月 25 日做出民事判决，2020 年 10 月 15 日做出执行裁定。	被告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偿还原告货款 255000 元及逾期支付利息 11921.25 元。	被法院强制执行，冻结、划扣被告银行存款 276208.25 元。
上海今日冷却设备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86.00	否	2020 年 5 月 19 日做出民事调解；2020 年 7 月 13 日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2022 年 12 月 20 日恢复执行。	(1) 解除原告，被告分别于 2017 年 3 月和 2018 年 4 月签订的采购合同；(2) 被告于 2020 年 6 月起，每月支付 8 万元，最后一期支付 96350 万元，合计：货款 566350 元及违约金 1 万元。	已申请强制执行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济南丰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 陕西必康的买卖合同纠纷	53.8	否	2020年10月20日出具民事调解书; 2021年6月3日被告和原告达成和解协议。	(1) 被告必康新沂分批次支付原告货款合计 53.8 万元, 若被告按期未足额支付, 原告有权就剩余欠款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并向被告主张违约金 3 万; (2) 陕西必康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 若被告在 2020 年 12 月 15 日前按期足额支付 26.9 万元, 应在 2021 年 10 月 19 日前书面要求原告进行调试, 逾期未要求的, 视为 2021 年 10 月 20 日已验收完毕。	法院强制执行中
无锡零界净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20.6	否	2020年12月29日做出民事调解	(1) 原告应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前完成剩余 2 台负压称量室的安装工作; (2) 必康新沂应于原告设备安装完毕后 7 天, 支付剩余货款 15.6 万元; (3) 原告须继续履行合同约定的培训, 调试等义务; (4) 原告放弃违约金。	已申请强制执行
江苏梦之缘建设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 陕西必康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00	否	2020年11月24日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 2021年2月24日法院出具执行通知书	(1) 被告应该分批次支付原告工程款合计 13 万元, 原告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不要求陕西必康承担连带责任, 如被告未按期付款, 原告有权执行全部剩余欠款; (2) 案件受理费 2150 元, 由必康新沂承担。	已申请强制执行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的建设合同工程纠纷	99.28	否	2021年1月29日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 2021年3月30日出具执行通知书。	(1) 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工程欠款 926097.79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2) 陕西必康对判决第 1 项的欠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3) 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已申请强制执行
徐州市彭城五交化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15.9	否	2021年1月19日法院民事调解书, 2021年3月13日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	(1) 必康新沂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天内向原告支付 15.9 万元设备价款; (2) 必康新沂于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天内向原告支付违约金 47700 元; (3) 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被法院冻结 7 号车间内型号:HLW-10/30 的水冷式活塞式无油空压机 1 台, 冻结期限: 2 年。
安徽振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735	否	2021年1月13日做出民事判决; 2021年4月1日做出民事裁定; 2021年11月19日做出执行裁定; 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对执行裁定提出异议, 2021年12月21日法院驳回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异议申请。2022年4月18日做出最终执行裁定书。	(1) 必康新沂,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向安徽振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12302005.87 元及利息; (2) 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已查封不动产, 强制执行中
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48.6	否	2021年4月27日做出民事判决; 2021年7月2日发出执行通知书	(1) 被告应退还国药控股江苏有限公司货款 485969.18 元, 于 2021 年 5 月起至 2021 年 9 月止每月支付 8 万, 剩余款项 85969.18 元应于 2021 年 10 月 30 日前还清, 原告放弃其他诉讼请求; (2) 若被告有任何一期未足额支付款项, 原告有权就尚未退还的款项及利息申请强制执行; (3) 案件受理费 4295 元	强制执行中
徐州市华能电力工程有限公	42.00	否	2021年5月18日做出民事调解书; 2021年7月9日做出执行裁定。	(1) 被告应分批次向原告支付工程款合计 386017 元, 如	已申请强制执行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司与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被告如约履行债务,原告则放弃本案的利息主张;(2)如被告未足额履行任一期付款义务,被告除了支付剩余货款外,还需支付利息;(3)受理费3804元由被告承担,保全费2622元,由原告承担。	
徐州磊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15.57	否	2021年7月28日做出民事调解;2021年8月31日做出执行裁定书。	(1)被告应分批次向原告支付工程款合计1055716.11元;(2)如被告未足额履行任一期付款义务,被告除了支付剩余货款外,还需支付利息;(3)案件受理费7601元,双方各负担一半	已申请强制执行
南通市中南建设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陕西必康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330.00	否	2020年12月11日做出民事判决;2021年9月8日收到执行通知书。	(1)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向原告工程欠款3369491.25元及利息,陕西必康对上述债务负连带清偿责任;(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已申请强制执行
徐州辰钰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58.74	否	2021年7月28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21年8月24日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的修正修订,2021年8月31日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	(1)被告应分批次支付原告工程款合计:537422元;(2)如被告未足额履行任一期付款义务,被告除了支付剩余工程款外,还需支付利息;(3)案件受理费4837元,双方各负担一半。	已申请强制执行
新沂市程锦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6.96	否	2021年10月21日法院做出民事调解,2021年12月6日做出执行裁定	(1)被告应分批次应该支付原告工程款合计:469680.66元,剩余680.66元,原告放弃追索;(2)如被告未足额履行任一期付款义务,被告有权就剩余款项申请强制执行;(3)案件受理费4173元由被告承担	已申请强制执行
江苏四方锅炉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118.20	否	2021年9月2日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2022年1月10日出具执行裁定书(2022)苏0381执223号,2022年2月18日出具执行裁定书(2022)苏0381执223号之一。	(1)被告应分批次应该支付原告工程款合计:118.2万元,原告放弃其他诉讼请求;(2)如被告未足额履行任一期付款义务,被告除了支付剩余工程款外,还需支付利息;(3)案件受理费7719元,保全费5000元,合计12719元由被告承担。	已申请强制执行
邳城东方红新型建材公司和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2021)苏0381民初9263号	40.15	否	2021年12月7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22年3月8日出具执行裁定书。	(1)被告应分批次应该支付原告工程款合计:401588元,如被告未足额履行任一期付款义务,被告除了支付剩余工程款外,还需支付利息;(2)案件受理费4908元,由被告承担	已申请强制执行
邳城东方红新型建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2021)苏0381初9267号	27.00	否	2021年12月3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22年3月8日出具执行裁定书。	(1)被告应于2022年1月30日前给付原告工程欠款270657.6元;(2)如被告未足额履行任一期付款义务,被告除了支付剩余工程款外,还需支付利息;(3)案件受理费2680元,由被告承担。	已申请强制执行
安徽兴达电器仪表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承揽合同纠纷	20.35	否	2021年9月15日由法院出具民事调解书;2022年1月17日出具执行裁定书	(1)被告应于2021年10月30日前给付原告工程欠款69344.52元;剩余6万元于2021年11月30日前还清,其余诉讼请求原告放弃;(2)案件受理费2176元,原告承担1176元,被告承担1000元。	已申请强制执行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90.00	否	2021 年 12 月 15 日由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	(1) 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工程进度款 5193869.58 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 案件受理费 48157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被告承担。	已申请强制执行
连云港千樱医疗设备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600.00	否	2022 年 2 月 8 日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2 年 6 月 27 日出具执行裁定书	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提货款 600 万；案件受理费 53800 元，减半收取 26900 元，由被告承担。	已申请强制执行
新沂市苏北化轻气体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27.72	否	2022 年 5 月 19 日法院出具执行裁定书	冻结，扣划必康新沂在金融机构或网络支付机构存款人民币 284032.68 元。	已申请强制执行
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13.40	否	2021 年 10 月 27 日做出民事调解，2022 年 6 月 27 日法院出具了执行裁定书。	(1) 被告应给付原告货款 10.35 万元，其余诉讼请求原告放弃；(2) 如被告未足额履行任一期货款义务，被告除了支付剩余货款外，还需支付利息；(3) 陕西必康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4) 案件受理费 1496 元，由被告承担。	已申请强制执行
顿汉布什（中国）工业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219.77	否	2021 年 11 月 24 日做出民事调解；2022 年 8 月 3 日做出执行裁定(2022)苏 0381 执 3201 号，2022 年 8 月 30 日做出执行裁定(2022)苏 0381 执 3201 号之一，2023 年 1 月 9 日做出执行裁定(2022)苏 0381 执 3201 号之二	(1) 被告应该分批次支付原告货款合计 1148686 元；(2) 如果被告有任一期末按上述约定足额支付，原告有权就被告尚未支付的全部款项及逾期利息申请强制执行；(3) 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7569 元。	已申请强制执行
上海市凯泉泵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陕西必康的买卖合同纠纷	65.02	否	2022 年 6 月 19 日做出民事判决，2022 年 8 月 15 日做出执行裁定，2022 年 8 月 16 日做出执行裁定通知书	(1) 被告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61.46 万及逾期利息；(2) 陕西必康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已申请强制执行
陕西佑翊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71.00	否	2022 年 11 月 28 日做出民事调解，2022 年 12 月 6 日做出执行裁定书。	(1) 被告应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前一次性支付工程款及逾期利息 1840000 元。(2) 上述的欠款是尚未完工的工程，如果需要复工，原告应当在接到被告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开始复工，并完成之后的复工；(3) 案件受理费 10680 元，由必康新沂承担	已申请强制执行
连云港中科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37.04	否	2022 年 12 月 18 日做出民事调解	(1) 必康新沂尚欠原告 200 万元(扣除质保金 37 万元)，此款由徐州嘉安健康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前一次性支付；(2) 案件受理费 11400 元，由被告负担。	已申请强制执行
江阴特洁橡塑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26.33	否	2023 年 1 月 6 日做出民事调解	(1) 被告欠原告货款 263322 元，被告定于 2023 年 1 月 21 日前给付 131661 元，2023 年 2 月 28 日给付 131661 元；(2) 如被告未按期如约履行义务，原告有权就被告尚未支付的全部款项及逾期利息申请强制执行；(3) 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2625 元，保全费 1920 元，合计 4545 元。	已申请强制执行
山东宏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19.18	否	2020 年 8 月 14 日开庭，最终以调解结案	(1) 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欠原告山东宏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货款 191800 元，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给付 5 万元；2020 年 10 月 30 日前给付 5 万元；	强制执行中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给付 5 万元；下余 41800 元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付清。如被告任一期末按时足额给付，原告有权就被告尚未给付的全部款项及违约金 8200 元即时申请强制执行；（2）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计 2068 元，由原告山东宏达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负担。	
南京祥胜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27.14	否	2020 年 7 月 15 日做出判决，2021 年 2 月 2 日结案	（1）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支付原告南京祥胜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271407.5 元及违约金（以 271407.5 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9 月 24 日起按年利率 24% 计算至被告实际付清之日止）；（2）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计 3439 元，由被告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负担。	已结案
南京五洲苏申空调有限公司与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待确认	否	2022 年 1 月 18 日已开庭，一审进行中	一审中	一审中
南通市海门区科辰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与金丰环球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徐州嘉安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18.9	否	2023 年 3 月 20 日起诉，目前未开庭。	未开庭	未开庭
建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纠纷	354.62	否	2022 年 10 月 25 日做出民事调解，2023 年 3 月 8 日做出执行裁定书。	（1）建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自愿解除双方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2）徐州嘉安欠付建峰建设设计费 3546222 元，应分多次清偿完毕；（3）如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按上述第二项约定按期足额支付设计费，建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放弃利息主张，本案诉讼费减半收取计 17585 元由双方平均负担；（4）如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未按上述第二项约定按期足额支付设计费，建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就剩余全部设计费申请执行，并由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以 2700300 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0.35% 向建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自 2018 年 8 月 31 日起实际给付之日止的利息，本案诉讼费减半收取 17585 元，由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负担；（5）建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2 月底前向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出具 845922 元增值税专用发票。	法院强制执行中
苏州基业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纠纷	16.30	否	2023 年 2 月 17 日已调解履行	（1）原告于被告徐州嘉安自愿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解除双方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签订的《建设工程设计合同》；（2）被告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自愿给付原告苏州	已调解，未履行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基业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尚欠的设计费 16 万元，此款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前一次性给付原告，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但是如被告到期未按时足额给付，则需给付原告逾期付款利息 3000 元；（3）三、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计 1750 元，由被告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负担（随案款一并支付给原告）。	
新沂市尚辉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90.00	否	2020 年 9 月 18 日做出民事判决书，2021 年 1 月 11 日做出执行裁定	（1）徐州嘉安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给付新沂市尚辉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尚欠工程款 719676.69 元（其中 91964.79 元支付前应由新沂市尚辉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提前 15 日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及逾期利息；（2）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3）案件受理费 6540 元，由徐州嘉安有限公司负担。	强制执行中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56.00	否	2021 年 5 月 9 日做出民事判决，2021 年 8 月 16 日做出执行通知书；2022 年 2 月 16 日恢复执行通知书。	（1）徐州嘉安产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后 10 日内给付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工程款 4053394.82 元及逾期利息；（2）必康新沂对判决第 1 项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	强制执行中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新沂的买卖合同纠纷	81.00	否	2020 年 10 月 10 日收到民事裁定书；2020 年 12 月 18 日做出民事判决书；2021 年 5 月 27 日做出二审判决。	民事裁定如下：（1）冻结被申请人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在金融机构的 90 万存款或查封等值财产，冻结存款 1 年，冻结动产 2 年，不动产冻结期限 3 年；民事判决书如下：（1）被告徐州嘉安于本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698891.46 元及违约金；（2）被告必康新沂对上述第 1 项债务承担连带责任；（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4）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5960 元，由原告承担 606 元，被告负担 5354 元。	强制执行中
邳州市聚彩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87.46	否	2021 年 7 月 28 日进行民事调解，2021 年 8 月 31 日做出执行裁定	（1）徐州嘉安尚欠邳州市聚彩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款 784638.77 元，2021 年 8 月 10 日前给付 26 万，2021 年 9 月 10 日前给付 26 万，2021 年 10 月 1 日前支付 264638.77 元；（2）如果被告存在任一期违约，原告有权就剩余款项申请法院强制执行，被告还需支付就剩余款项自 2019 年 6 月 18 日起至实际付清为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利率计算利息；（3）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和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不承担民事责任；（3）案件受理费 5873 元，由原告和被告各承担一半	强制执行中
新沂市程锦建筑安装工程有	36.04	否	2021 年 10 月 21 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21 年 12 月 6 日出具执行裁定书。	（1）徐州嘉安尚欠新沂市程锦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工	强制执行中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程款 360451.8 元，此款由徐州嘉安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给付 12 万元，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给付 12 万元，2022 年 1 月 30 日前给付 12 万，剩余款项原告自动放弃；（2）如果被告存在任一期违约，原告有权就剩余款项申请法院强制执行；（3）案件受理费 3353 元，由徐州嘉安承担。	
北京爱司曼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100.24	否	2021 年 11 月 4 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21 年 12 月 23 日出具执行裁定书。	（1）徐州嘉安尚欠北京爱司曼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33 万元货款及 3 万违约金，此款由徐州嘉安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每月 5 日前支付 12 万元给原告，于 2022 年 2 月 5 日之前付清剩余款项；（2）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4571 元，由徐州嘉安承担；（3）如果被告存在任一期未足额支付，原告有权就剩余款项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强制执行中
杭州中立搬运设备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16.50	否	2021 年 10 月 22 日做出民事调解，2022 年 2 月 25 日做出执行裁定书	（1）徐州嘉安尚欠杭州中立搬运设备有限公司 165210 元货款，此款由徐州嘉安于 2021 年 11 月起每月 28 日前支付 3 万元给原告，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之前付清剩余款项 45210 元；（2）如果被告存在任一期未足额支付，原告有权就剩余款项申请法院强制执行；（3）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1802 元，由徐州嘉安承担。	强制执行中
西威电梯江苏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10.48	否	2021 年 10 月 20 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22 年 1 月 20 日出具执行裁定书。	（1）徐州嘉安尚欠西威电梯江苏有限公司 104800 元货款，此款由徐州嘉安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 52400 元给原告，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之前付清剩余款项 52400 元，原告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2）如果被告存在任一期未足额支付，原告有权就剩余款项申请法院强制执行，并要求被告支付违约金 2 万元；（3）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1198 元，由徐州嘉安承担。	强制执行中
中建东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必康新沂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1.50	否	2021 年 8 月 23 日做出民事裁定书；2021 年 9 月 7 日做出民事调解书。	（1）徐州嘉安自愿给付原告中建东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质保金 115216.36 元，并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支付 57608.18 元，2021 年 10 月 31 日前支付 57608.18 元，原告自动放弃其他诉讼请求；（2）如果被告存在任一期未足额支付，原告有权就剩余款项申请法院强制执行，且被告应该支付原告逾期利息；（3）被告新沂集团对上述第一项判决承担连带清偿责任；（4）案件受理费 2628 元，减半收取 1314 元，由必康新沂、徐州嘉安共同负担，保全费 1102 元，由原告承担。	已冻结被申请人徐州嘉安在莱商银行，必康新沂在招商银行的存款合计：116362.29 元。
郯城东方红新型建材公司与徐州嘉安产业	55.00	否	2021 年 12 月 3 日法院做出民事调解，2022 年 3 月 8 日做出执行裁定	（1）徐州嘉安应于 2022 年 1 月 30 日前给付原告工程欠款 550516.6 元；（2）如果	强制执行中，冻结扣划徐州嘉安银行存款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被告对上述款项的支付存在违约，原告有权就剩余款项申请法院强制执行，且被告应该支付原告逾期利息；(3) 案件受理费 4653 元，由徐州嘉安承担。	563424.6 元。
宁波奥克斯高科技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承揽合同纠纷	366.53	否	2021 年 6 月 16 日做出民事裁定，2021 年 12 月 1 日做出民事判决	(1) 确定原告与被告 2018 年 8 月签订的《采购合同》于 2021 年 7 月 14 日解除；(2) 被告应于本判决之日起 10 日内赔偿原告损失 147 万元；(3) 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4) 案件受理费 36122 元，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41122 元，由原告负担 24630 元，由被告负担 16492 元。	强制执行中。 (1) 冻结被申请人徐州嘉安在建设银行的存款 3665337.2 元，冻结期限为 1 年；(2) 冻结被申请人徐州嘉安有限公司在江苏新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的政府补贴资金 3665337.2 元，冻结期限为 3 年；(3) 冻结被申请人徐州嘉安有限公司在江苏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的资产转让款 3665337.2 元，冻结期限为 3 年。
徐州市建安消防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与徐州嘉安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520.00	否	2022 年 12 月 18 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23 年 1 月 17 日做出执行裁定书。	(1)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尚欠徐州市建安消防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款 440 万元（已扣除质保金 80 万元），此款由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前一次性支付；(2) 案件受理费 21000 元，由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负担；	已经强制执行
连云港中科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0.00	否	2022 年 12 月 18 日民事调解书，2023 年 1 月 17 日做出执行裁定书。	(1) 徐州嘉安尚欠连云港中科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工程款 170 万元（已扣除质保金 30 万元），此款由徐州嘉安于 2022 年 12 月 20 日前一次性付清；(2) 案件受理费 10050 元，由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承担。	已申请强制执行
雅高机械（太仓）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的买卖合同纠纷	45.00	否	2022 年 11 月 10 日出具民事调解书。	(1) 被告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尚欠雅高机械（太仓）有限公司货款本金 30 万，该款由被告徐州嘉安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20 万元，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前支付 10 万元，其余诉讼请求原告自愿放弃；(2) 如被告未按时足额给付上述款项，原告有权就上述协议的剩余款项申请强制执行并有权要求被告向原告支付违约金；(3) 案件受理费减半收取 4025 元，由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承担。	强制执行中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资金占用及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归还情况

全资孙公司陕西乾晟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所属的浙商银行郑州经开区支行账户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收到西安烨图商贸有限公司汇入的 64,996,624.66 元。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资产转让或出售

延安必康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于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购入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完成交割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2022 年 1 月，延安必康将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账面 116,193.81 万元的资产划转至上市公司名下，该项资产于 2022 年 11 月由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延安九州鼎晟拍卖有限公司进行司法拍卖。2022 年 11 月 29 日，相关资产由广东国和冷链运输有限公司和广东志远运输有限公司竞拍成功，2022 年 12 月 8 日，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陕 06 执 223 号之四民事裁定、（2022）陕 06 执 223 号之五民事裁定，判令相关资产的完整所有权自前述裁定送达买受人时起转移，资产拍卖金额 152,681.00 万元，扣除手续、税费等，计入当期收益为 21,431.89 万元。

另外，延安必康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于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购入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标的股权交割完成后，转让方保证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在 2021 年-2023 年（后公告展期为 2022-2024 年度）累计经审计的净利润不低于 5.5 亿元人民币，若未能实现该业绩目标，则应由转让方以现金方式予以补偿”。双方于 2020 年 9 月 17 日完成交割并办理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上述业绩补偿事宜虽尚在执行期内，但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已被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纳入实质性重组的破产主体范围。后续进展以公司公告为准。

(二)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首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列在不同的分部之前分配。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医药生产类	172,257,077.14	73,723,617.45
医药商业类	3,973,061,558.04	3,799,139,179.05
新能源类	2,465,561,139.94	1,343,636,811.93
新材料类	993,432,483.31	464,872,403.97
化工类	383,781,215.29	322,628,852.90
其他	118,188,155.66	70,381,992.43
合计	8,106,281,629.38	6,074,382,857.73

(三)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1、事项一：“18 必康 01” 债券兑付**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完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债券”）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7 亿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未偿付债券本金和利息 768,040,111.23 元。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召开会议，公司控股子公司九九久科技拟以人民币 21 亿元的交易总对价将所持有的九州星际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出售给南京九州星际科技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合计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21 亿元。公司、九九久科技、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18 必康 01” 债券持有人）签署的协议约定，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向协议约定的指定账户支付了首期款用于兑付“18 必康 01” 债。2022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已完成“18 必康 01” 债本金兑付，并与“18 必康 01” 相关债权人到相关司法机关办理相关和解手续，签订和解协议。

2、事项二：控制股东破产重整及进展

本公司控制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被申请破产重整，2022 年 1 月被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并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

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收到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被申请重整的进展的告知函》显示，公司控股股东的破产重整程序尚未完结。控股股东的重整事宜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事项三：违规担保的解除

2022 年 12 月 26 日陕西省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陕 06 破 1 号之六民事裁定书，裁定对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进行实质合并重整。延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北盟物流与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实质合并重整，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为控股股东提供的担保因其与控股股东实质合并重整，无需继续承担担保责任。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872,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7,368,235,707.94	5,925,965,052.01
合计	7,368,235,707.94	6,798,365,052.01

1、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	872,400,000.00
小计	-	872,400,000.00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	87,2400,000.00

其他说明：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向延安必康分配并支付年度股利 1,009,092,000.00 元。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610,642,159.87
1 至 2 年	16,204,362.59
2 至 3 年	200,360,426.45
3 至 4 年	451,836,109.60
4 至 5 年	2,068,877,876.44
5 年以上	3,043,477,018.99
小计	7,391,397,953.94
减：坏账准备	23,162,246.00
合计	7,368,235,707.9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22,200.00	3,000.00
备用金	118,770.97	36,689.82
拆借款及利息	442,177,706.37	-
往来款	1,480.00	2,401,472.46
代垫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	520,500.00	-
应收关联方款项	-	17,766,356.4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6,938,257,296.60	5,906,767,909.24
小计	7,391,397,953.94	5,936,975,427.95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减：坏账准备	23,162,246.00	11,010,375.94
合计	7,368,235,707.94	5,925,965,052.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010,375.94			11,010,375.94
2022 年 1 月 1 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151,870.06			12,151,870.0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3,162,246.00			23,162,246.00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010,375.94	12,151,870.06	-	-	23,162,246.00
合计	11,010,375.94	12,151,870.06	-	-	23,162,246.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	5,457,550,930.80	/	73.84	-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	431,790,250.80	/	5.84	-
陕西必康中药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	200,000,000.00	/	2.71	-
陕西必康隆晟医药发展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	528,985,420.00	/	7.16	-
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	对外履行保证形成	260,948,461.79	2 年以内	3.53	
合计		6,879,275,063.39		93.07	



(二) 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032,595,786.44	-	8,032,595,786.44	9,214,243,903.81	-	9,214,243,903.8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	-	-
合 计	8,032,595,786.44	-	8,032,595,786.44	9,214,243,903.81	-	9,214,243,903.81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012,595,786.44			1,012,595,786.44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020,000,000.00			7,020,000,000.00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181,648,117.37	300,977,871.79	1,482,625,989.16			
合 计	9,214,243,903.81	300,977,871.79	1,482,625,989.16	8,032,595,786.44	-	-

其他说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出售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9,092,000.00	87,24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0,405,589.17	
合 计	688,686,410.83	872,400,000.00

其他说明：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分配股利 1,009,092,000.00 元；处置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00% 股权形成的投资收益 -320,405,589.17 元。

十六、补充资料**(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4,113,099.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	18,506,274.96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0,700,387.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79,063,037.45	
小计	-19,017,975.42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8,949,285.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83,095.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950,356.40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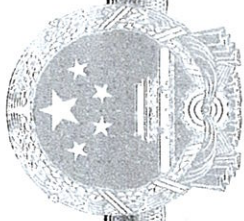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85	-0.7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1	-0.58	-0.58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0346876M



名称 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燕

成立日期 2005年01月17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座14层1412室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陆在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本页仅用于报告附件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燕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山社区滨河大道

5022号联合广场A座14层1412室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47470064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05]3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05年1月10日

批准执业日期：

证书序号：001690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本页仅用于报告附件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二年七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许磊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4-01-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深圳金桥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1232219840123221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7210667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 年 09 月 0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



474700670002
许磊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原单位
CPA
许磊
2021年8月1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新单位
CPA
2021年8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原单位
CPA
2021年8月2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新单位
CPA
2021年8月2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原单位
CPA
2021年10月1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新单位
CPA
2021年10月12日

许磊
2021年10月12日
用于报告附件

